

标段编号: 2404-440300-04-01-900042010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南山区公共机构（建筑）供水设施提标改造项目（打包立项）（施工）VI标段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0月20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综合实力情况（不评审）	提供投标人的企业基本情况、财务情况、投标人办公场所等。注：提供企业基本情况表、近3年财务报表原件扫描件、固定办公场地证明（办公场所的房产证或房屋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或截图。
2	投标人施工业绩情况（不评审）	提供近3年（从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在建项目以合同签订时间或完工项目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投标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施工业绩。注：1、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清晰体现合同双方名称、项目名称、项目内容、合同金额、签订时间、项目类型等内容）、竣工验收报告（若有，清晰体现竣工验收时间、竣工验收各方签字盖章页等内容，已中标暂未签订合同的，可提供中标通知书）等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如无法清晰体现上述内容，需提供业主证明，否则按无统计，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业绩将不认可。2、一份合同只计算一个业绩，投标人提供业绩不超过3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3项，统计时只计取前3项业绩。3、同类工程是指“与本次招标内容相近或类似的项目”。
3	项目经理业绩情况（不评审）	提供项目经理近3年（从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以项目经理职位所承担的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注：1、业绩证明文件须提供项目负责人能力证书（注册资格证书及职称证书，如有）、提供合同关键页（清晰体现合同双方名称、项目名称、项目内容、合同金额、签订时间、项目类型、项目经理信息（合同未体现项目经理姓名的，可提供业主证明）等内容）、竣工验收报告（清晰体现竣工验收时间、竣工验收各方签字盖章页、项目经理信息等内容）等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如无法清晰体现上述内容，需提供业主证明，否则按无统计，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

		行承担。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业绩将不予认可。 2、一份合同只计算一个业绩，投标人提供业绩不超过 3 项，若所提供的业绩超过 3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3 项业绩。 3、同类工程是指“与本次招标内容相近或类似的项目”。
4	履约评价情况（不评审）	提供近 3 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履约评价证明文件时间为准）投标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项目履约评价情况。 注： (1) 提供的业绩不超过 3 项，若业绩超过 3 项的，按顺序选择前 3 项。 (2) 证明资料为获得建设单位合同甲方履约评价原件扫描件，证明材料能清晰体现项目名称、履约评价情况（优、良、合格等履约评价等级），建设单位或合同甲方、履约评价时间等要素信息，原件备查。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造成无法辨认的，按无统计，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同类工程是指“与本次招标内容相近或类似的项目”。
5	人员配备情况（不评审）	提供投标人拟派本项目人员情况一览表（包括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商务负责人、施工员、安全员、资料员等项目管理成员）注： 1、提供相应注册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或职称证书原件扫描件。 2、提供所配备人员本单位近 3 个月（从招标公告发布当月的上一个月起倒算连续 3 个月）社保缴纳情况（社保部门网页或窗口打印资料均可）。
6	企业获奖情况（不评审）	提供投标人近 3 年（从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获奖证书载明时间为准）同类工程获得的奖项情况。 注： 1、证明资料为获奖证书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2、一个证书计算一个获奖，提供获奖情况不超过 3 项，超过 3 项的，统计时只计取前 3 项。
7	其他（不评审）	投标人可自行提供综合实力证明、体现自身特点的其它证明材料。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 投标人综合实力情况

1.1 企业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徐向明						
资质类别及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壹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二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二级、环保工程专业二级		项目经理资格、职称类别及等级	项目经理：陈瑞萍 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园林专业高级工程师						
企业性质	民营		是否中小微企业	是						
企业办公场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楼2座803									
财务情况	营业收入		2022年：99023.586228万元 2023年：95186.325546万元 2024年：42584.331925万元 合计：236794.243699万元							
	负债率		2022年：18.57% 2023年：18.98% 2024年：40.89% 平均负债率：26.15%							
投标人其他补充说明	无									
投标人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合同签订日期 / 竣工验收时间	合同金额 (万元)	备注 (在建/完工)					
1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市政公用工程	竣工验收时间： 2023.9.25	40054.488713	完工					
2	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竣工验收时间： 2025.4.16	15801.837356	完工					
3	罗湖区2023年优质饮用水入户改造和二次供水设施	市政公用工程	合同签订日期：	7543.569038	在建					

	提标改造工程（施工）（一标段）		2023.10.18		
项目经理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项目经理姓名
1	黄埔区 2023 年至 2024 年水利设施维修改造工程景观标	市政公用工程	5400	2024 年 9 月 15 日	陈瑞萍
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评价单位	评价等级	评价日期	备注
1	文心公园提升工程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优秀	2023.4.10	
2	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优秀	2023.7.6	
3	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优	2023.1.6	
人员配备情况					
序号	拟在本项目从事职务	姓名	职称	注册证/上岗证	社保情况 (*年*月--*年*月)
1	项目经理	陈瑞萍	高级工程师	建造师证	2025 年 6 月-2025 年 9 月
2	技术负责人	蒋伟	工程师	职称证	2024 年 12 月-2025 年 9 月
3	安全负责人	文星富	注册安全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2024 年 9 月-2025 年 9 月
4	质量负责人	林焕礼	工程师	职称证	2024 年 12 月-2025 年 9 月
5	生产经理	李国锋	工程师	职称证	2024 年 9 月-2025 年 9 月
6	安全员	吴响亮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2024 年 9 月-2025 年 9 月
7	安全员	胡建军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2024 年 9 月-2025 年 9 月
8	安全员	李杰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2024 年 9 月-2025 年 9 月
9	质检员	高雷雷		岗位证	2024 年 9 月-2025 年 9 月
10	给排水工程师	张雪梅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2024 年 9 月-2025 年 9 月
11	给排水工程师	邓用林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2024 年 9 月-2025 年 9 月
12	管线工程师	姜凯	工程师	职称证	2024 年 9 月-2025 年 9 月
13	BIM 工程师	彭秀衡	高级工程师	专业技术证书	2024 年 9 月-2025 年 9 月
14	造价工程师	杨晓奇	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2024 年 9 月-2025 年 9 月
15	电气工程师	王慧麟	工程师	职称证	2025 年 1 月-2025 年 9 月
16	劳资专管员	徐泽楠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2024 年 9 月-2025 年 9 月
17	资料员	郭欢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2024 年 9 月-2025 年 9 月
18	资料员	温庆漠		岗位证	2024 年 9 月-2025 年 9 月
19	施工员	彭伟雄		岗位证	2024 年 9 月-2025 年 9 月

20	施工员	高净		岗位证	2024年9月-2025年9月	
21	材料员	黄月芳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2024年9月-2025年9月	

企业获奖情况

序号	获奖名称	项目名称	获奖级别	颁奖机构	获奖日期	备注
1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金奖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2023年12月	
2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	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	铜奖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2023年12月	
3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	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银奖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2022年11月	

备注：1、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2、同类工程是指与本工程类型一致的工程。

3、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此表。

4、表格不够可自行增加行数、页面。

1.2 近3年财务报表原件扫描件

近三年财务审计报告汇总表

序号	年度	营业额 (万元)	资产额 (万元)	负债额 (万元)	负债率 (%)	净利润 (万元)
1	2022 年度	99023.586228	36080.358975	6701.387907	18.57	4276.960184
2	2023 年度	95186.325546	41613.943866	7896.928954	18.98	4338.043844
3	2024 年度	42584.331925	57539.432271	23529.491685	40.89	292.925674
	平均值	78931.414566	45077.911704	12709.269515	26.15	2969.309901

深圳市巨源立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二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六. 会计报表附注	8-16
七. 财务情况说明书	17-18
八.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深圳市巨源立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JUYUANLID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ING FIRM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天安车公庙工业区天济大厦F4. 87C755

电话：0755-83256406

机密

深巨源财审字[2023]RNC077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四日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72,985,486.28	71,700,872.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320,000.00	800,000.00
应收账款	3	28,745,423.02	38,439,920.7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	346,724.66	250,291.38
其他应收款	5	1,539,508.30	2,493,938.60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	237,992,379.86	158,281,640.8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41,929,522.12	271,966,664.1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18,610,980.18	19,757,881.5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	263,087.45	224,612.5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39,040.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874,067.63	20,621,534.41
资产合计		360,803,589.75	292,588,198.57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	49,952,604.71	31,606,122.2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3,079,743.62	2,622,915.56
应交税费		5,621,058.31	7,406,108.92
其他应付款	10	5,258,598.97	6,102,847.99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3,912,005.61	47,737,994.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	3,101,873.46	3,830,095.05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01,873.46	3,830,095.05
负债合计		67,013,879.07	51,568,089.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2	39,946,524.00	29,946,52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	1,053,476.00	1,053,476.0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4	252,789,710.68	210,020,108.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3,789,710.68	241,020,108.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60,803,589.75	292,588,198.57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2022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5	990,235,862.28	1,085,535,152.76
减: 营业成本	16	885,028,967.65	928,166,379.24
税金及附加		1,008,384.97	1,017,435.77
销售费用		1,918,865.44	1,753,514.90
管理费用		56,706,246.73	53,619,559.7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307,143.39	1,466,499.28
其中: 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 其他收益		456,676.95	672,232.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722,931.05	100,183,996.07
加: 营业外收入		9,591.92	137,333.97
减: 营业外支出		629,426.74	10,000.50
三、利润总额		44,103,096.23	100,311,329.54
减: 所得税费用		1,333,494.39	2,352,615.78
四、净利润		42,769,601.84	97,958,713.76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769,601.84	97,958,713.76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769,601.84	97,958,713.76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本年度	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000,410,359.97	931,258,395.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28,675,392.11	5,537,333.70
现金流入小计	5	1,029,085,752.08	936,795,728.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946,489,657.44	869,349,741.3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17,587,533.65	43,327,650.02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4,126,929.97	9,552,610.6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58,830,320.85	6,445,690.14
现金流出小计	10	1,027,034,441.91	928,675,692.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2,051,310.17	8,120,036.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6,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38,474.92	2,287,689.12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38,474.92	2,287,689.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38,474.92	3,712,310.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728,221.59	681,441.8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10,000,000.00
现金流出小计	33	728,221.59	10,681,441.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728,221.59	-10,681,441.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6	1,284,613.66	1,150,905.82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71,700,872.62	70,549,966.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72,985,486.28	71,700,872.6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华阳源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201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实收资本(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 法定盈余公积	资本公积	减: 法定盈余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盈余公积	盈余公积	盈余公积	盈余公积	盈余公积	盈余公积	盈余公积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28,916,524.00						1,053,176.00						210,020,106.64			311,020,106.6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其他	04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28,916,524.00						1,053,176.00						210,020,106.64			311,020,106.6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16,000,000.00												12,700,000.00			33,700,000.0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07													12,700,000.00			12,700,000.00	
(二) 股东投入的资本	08	16,000,000.00															16,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9	16,000,000.00															16,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 利润分配	13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2. 对股东的分配	15																	
3. 其他	16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7																	
1. 股本公积转增股本	18																	
2.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9																	
3.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20																	
4.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1																	
5.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溢价	22																	
6. 其他	23																	
(五) 专项储备	24																	
1. 本年提取	25																	
2. 本年使用	26																	
(六) 其他	27																	
四、本年年末余额	28	28,916,524.00						1,053,176.00						210,020,106.64			311,020,106.64	

合计金额

张智华

会计主管

王海英

制表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2座803

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252060U

贵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1996年7月10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贵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园林绿化工程；造林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施工；古建筑工程；环保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公路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土石方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通讯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防水工程；隧道与桥梁工程；环境污染治理工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文物保护工程；土木工程；城市道路养护工程；园林景观绿化养护工程；风景园林工程设计；造林工程设计；消杀服务；清洁服务（不含限制项目）；物业管理（须取得物业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在建筑和生态专业领域内从事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不含限制项目）；企业形象策划；苗木、花卉、肥料、园林绿化所需原辅材料、建筑材料、五金、家用电器、木材的批发与零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自有房屋租赁。（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取得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白蚁防治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病媒生物防制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劳务派遣；劳务分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风景园林工程设计；消防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承包建筑工程、公路工程、机电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智能化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模板脚手架工程、地基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河湖整治工程。（以上项目凭资质证书经营）。

二、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及会计准则：

贵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2)会计期间：

贵公司采用公历年，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帐本位币：

贵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 记帐基础和计价原则:

贵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帐原则, 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业务, 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贵公司的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坏账核算方法:

坏账确认标准

A、债务人破产或死亡, 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 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A、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贵公司于期末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逐项分析, 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年度管理费用。

B、其他应收款项根据贵公司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及其他相关信息等情况, 按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确定具体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并计入当年损益。

(8) 存货核算方法:

A、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B、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 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C、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 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D、当出现以下情况时, 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a、霉烂变质的存货; 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 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 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0)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A. 长期股权投资计价，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期末按应分享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11)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使用寿命是指企业使用固定资产的预计期间，或者该固定资产所能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数量。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或重估价值为原价入账。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10年	9.50%
运输设备	4年	23.75%
办公设备	5年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年	31.67%

当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情况出现，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列入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其他长期资产的核算方法

A、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其他长期资产按5年平均摊销。

C、公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不再受法律保护，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且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应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损益。

(15)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6)收入确认原则：

贵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贵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贵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贵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贵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贵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在贵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贵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A、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贵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贵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B、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贵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17)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贵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三、税项

贵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增值额	3%、5%、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现 金	22,277.97
银行存款	72,963,208.31
合 计	<u>72,985,486.28</u>

2: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320,000.00
合 计	<u>320,000.00</u>

3: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8,745,423.02	100.00%
合 计	<u>28,745,423.02</u>	<u>100.00%</u>

4: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46,724.66	100.00%
合 计	<u>346,724.66</u>	<u>100.00%</u>

5: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1,539,508.30
合 计	<u>1,539,508.30</u>

(1)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539,508.30	100.00%
合 计	<u>1,539,508.30</u>	<u>100.00%</u>

6: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工程施工	237,992,379.86
合 计	<u>237,992,379.86</u>

7: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19,757,881.54</u>		<u>1,146,901.36</u>	<u>18,610,980.18</u>

8: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无形资产账面净值	<u>224,612.53</u>	<u>38,474.92</u>		<u>263,087.45</u>

9: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9,952,604.71	100.00%
合 计	<u>49,952,604.71</u>	<u>100.00%</u>

10: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5,258,598.97
合 计	<u>5,258,598.97</u>

(1)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258,598.97	100.00%
合 计	<u>5,258,598.97</u>	<u>100.00%</u>

11: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借款	3,101,873.46	3,830,095.05
合 计	<u>3,101,873.46</u>	<u>3,830,095.05</u>

12: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王晓凌	116,760,000.00	77.84%	34,230,524.00	85.69%
宋建雄	23,490,000.00	15.66%	4,566,000.00	11.43%
徐向明	9,750,000.00	6.50%	1,150,000.00	2.88%
合 计	<u>150,000,000.00</u>	<u>100.00%</u>	<u>39,946,524.00</u>	<u>100.00%</u>

13: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本公积	1,053,476.00	1,053,476.00
合 计	<u>1,053,476.00</u>	<u>1,053,476.00</u>

14: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210,020,108.8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本期年初余额	210,020,108.84
加: 本期净利润转入	42,769,601.84
减: 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252,789,710.68

15: 营业收入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990,235,862.28	1,085,535,152.76		
合 计	<u>990,235,862.28</u>	<u>1,085,535,152.76</u>		

16: 营业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成本	885,028,967.65	928,166,379.24		
合 计	<u>885,028,967.65</u>	<u>928,166,379.24</u>		

17: 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本年度	上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42,769,601.84</u>	<u>97,958,713.76</u>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1,146,901.36	1,140,787.76
无形资产摊销		38,474.9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39,040.34	697,134.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		1,466,499.28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79,710,739.01	21,299,168.1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21,032,494.71	-18,184,406.9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6,174,010.93	-86,810,249.87
其他		-9,486,084.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051,310.17</u>	<u>8,120,036.75</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2,985,486.28	71,700,872.6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1,700,872.62	70,549,966.8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1,284,613.66</u>	<u>1,150,905.82</u>

18：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19：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于1996年7月10日正式成立，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279252060U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徐向明；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场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2座803。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园林绿化工程；造林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施工；古建筑工程；环保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公路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土石方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通讯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防水工程；隧道与桥梁工程；环境污染治理工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文物保护工程；土木工程；城市道路养护工程；园林景观绿化养护工程；风景园林工程设计；造林工程设计；消杀服务；清洁服务（不含限制项目）；物业管理（须取得物业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在建筑和生态专业领域内从事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不含限制项目）；企业形象策划；苗木、花卉、肥料、园林绿化所需原辅材料、建筑材料、五金、家用电器、木材的批发与零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自有房屋租赁。（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取得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白蚁防治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病媒生物防制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劳务派遣；劳务分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风景园林工程设计；消防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承包建筑工程、公路工程、机电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智能化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模板脚手架工程、地基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河湖整治工程。（以上项目凭资质证书经营）。

二、资产状况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360,803,589.75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341,929,522.12元，固定资产净值为18,610,980.18元。

三、负债状况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67,013,879.07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63,912,005.61元，非流动负债为3,101,873.46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293,789,710.68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39,946,524.00元，资本公积1,053,476.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252,789,710.68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 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990,235,862.28元；营业成本为885,028,967.65元。

(二) 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1,008,384.97元，销售费用为1,918,865.44元，管理费用为56,706,246.73元，研发费用为0.00元，财务费用为1,307,143.39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39,946,524.00元，其中：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10,000,000.00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535.00%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18.57%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2947.77%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322.61%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10.52%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4.66%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15.99%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8.78%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23.3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10001020423

证书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020423

批准注册地: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e

2011年04月1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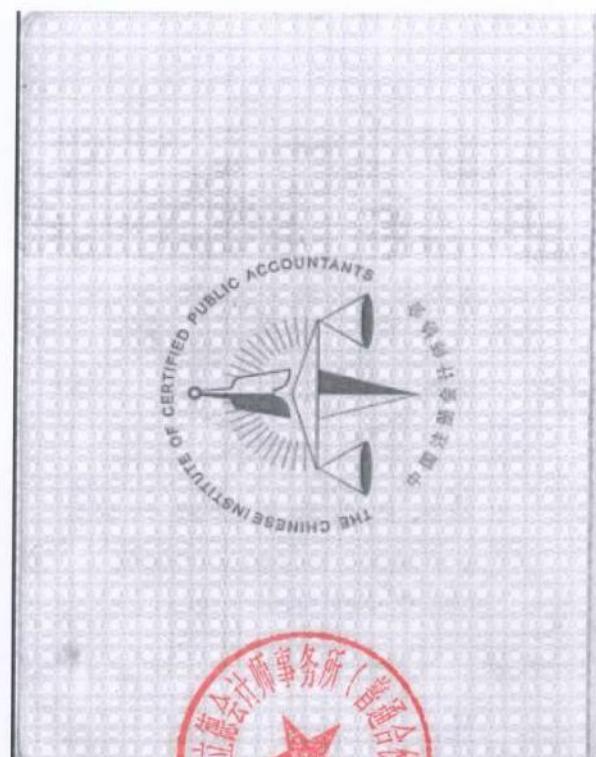
盖章: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朱凤婷
性別: 女
出生日期: 1989-08-28
工作单位: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440301198908281544
Identity card No: 440301198908281544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23010069000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1 年 05 月 13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市巨源立德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张璐

主任会计师：深圳市福田区天安车公庙工业区天济大厦

经营场所：F4.8 7C755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247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11]39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5月17日



证书序号: 0016835

说 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4582753

营 业 执 照



名 称 深圳市巨源立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璐

成立日期 2011年05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天安车公庙工业区天济大厦F4.87C755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规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定、法规规定应当审批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信息由企业自行声明并向社会公示，信息真实性由企业负责。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扫描二维码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度于成立周年之日起60个工作日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个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二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1年11月26日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二〇二三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3-4
2. 利润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5. 财务报表附注	8-18
三. 本所执业许可证及营业执照	





深圳宇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YUTAO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

电 话 : (0755) 27621542 27185812 网 址 : www.szytcpa.com

机密*

深宇韬[2024]审字第 25 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公司、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

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年3月18日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87,568,864.84	72,985,486.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390,000.00	320,000.00
应收账款	3	22,148,673.99	28,745,423.0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	1,070,806.25	346,724.66
其他应收款	5	4,144,967.16	1,539,508.30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	283,966,783.59	237,992,379.8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99,290,095.83	341,929,522.1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16,672,041.91	18,610,980.1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	177,300.92	263,087.4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849,342.83	18,874,067.63
资产合计		416,139,438.66	360,803,589.75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	64,709,633.74	49,952,604.7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3,029,511.51	3,079,743.62
应交税费		4,884,300.01	5,621,058.31
其他应付款	10	6,345,844.28	5,258,598.97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8,969,289.54	63,912,005.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101,873.46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01,873.46
负债合计		78,969,289.54	67,013,879.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1	39,946,524.00	39,946,52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	1,053,476.00	1,053,476.0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3	296,170,149.12	252,789,710.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37,170,149.12	293,789,710.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6,139,438.66	360,803,589.75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2023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4	951,863,255.46	990,235,862.28
减: 营业成本	15	839,828,950.29	885,028,967.65
税金及附加		980,871.64	1,008,384.97
销售费用		2,189,652.32	1,918,865.44
管理费用		62,560,251.86	56,706,246.73
财务费用		1,485,029.18	1,307,143.39
其中: 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 其他收益		152,262.45	456,676.95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44,970,762.62	44,722,931.05
加: 营业外收入		242,762.46	9,591.92
减: 营业外支出		959,666.37	629,426.74
三、利润总额		44,253,858.71	44,103,096.23
减: 所得税费用		873,420.27	1,333,494.39
四、净利润		43,380,438.44	42,769,601.84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43,380,438.44	42,769,601.84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3,380,438.44	42,769,601.8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本年度	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958,390,004.49	1,000,410,359.9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25,115,502.95	28,675,392.11
现金流入小计	5	983,505,507.44	1,029,085,752.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871,770,406.58	946,489,657.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18,523,695.17	17,587,533.65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2,591,050.21	4,126,929.9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71,281,684.41	58,830,320.85
现金流出小计	10	964,166,836.37	1,027,034,441.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19,338,671.07	2,051,310.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185,895.94	38,474.92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185,895.94	38,474.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185,895.94	-38,474.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3,101,873.46	728,221.5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1,467,523.1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4,569,396.57	728,221.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4,569,396.57	-728,221.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6	14,583,378.56	1,284,613.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72,985,486.28	71,700,872.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87,568,864.84	72,985,486.28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39,946,524.00			1,053,476.00					293,789,710.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252,789,710.68
前期差错更正	03							0.00	0.00	
其他	04									293,789,710.68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39,946,524.00			1,053,476.00					293,789,710.6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43,380,438.44		43,380,438.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43,380,438.44		43,380,438.4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1.股东投入的资金	0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1.提取盈余公积	14									
2.对股东的分配	15									
3.其他	16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7									
1.资本公积转股本	18									
2.盈余公积转股本	19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其他	23									
（五）专项储备	24									
1.本年提取	25									
2.本年使用	26									
（六）其他	27									
四、本年年末余额	28	39,946,524.00			1,053,476.00			296,170,439.12		297,170,439.12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会计工作负责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2座803

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252060U

贵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1996年7月10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贵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园林绿化工程；造林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施工；古建筑工程；环保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公路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土石方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通讯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防水工程；隧道与桥梁工程；环境污染治理工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文物保护工程；土木工程；城市道路养护工程；园林景观绿化养护工程；风景园林工程设计；造林工程设计；消杀服务；清洁服务（不含限制项目）；物业管理（须取得物业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在建筑和生态专业领域内从事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不含限制项目）；企业形象策划；苗木、花卉、肥料、园林绿化所需原辅材料、建筑材料、五金、家用电器、木材的批发与零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自有房屋租赁。（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取得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白蚁防治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病媒生物防制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劳务派遣；劳务分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风景园林工程设计；消防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承包建筑工程、公路工程、机电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智能化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模板脚手架工程、地基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河湖整治工程。（以上项目凭资质证书经营）。

二、主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制度及会计准则：

贵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2) 会计期间：

贵公司采用公历年，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帐本位币：

贵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贵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贵公司的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坏账核算方法：

坏账确认标准

A、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A、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贵公司于期末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逐项分析，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年度管理费用。

B、其他应收款项根据贵公司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及其他相关信息等情况，按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确定具体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年损益。

(8) 存货核算方法：

A、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B、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C、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D、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a、霉烂变质的存货；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0)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A. 长期股权投资计价，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期末按应分享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11)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使用寿命是指企业使用固定资产的预计期间，或者该固定资产所能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数量。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或重估价值为原价入账。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10年	9.50%
运输设备	4年	23.75%
办公设备	5年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年	31.67%

当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情况出现，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其他长期资产的核算方法

A、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其他长期资产按5年平均摊销。

C、公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不再受法律保护，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且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应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损益。

(15) 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6) 收入确认原则：

贵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贵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贵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贵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贵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贵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在贵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贵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A、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贵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贵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B、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贵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贵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三、税项

贵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增值额	3%、5%、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现 金	22,277.97
银行存款	87,546,586.87
合 计	<u>87,568,864.84</u>

2: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390,000.00
合 计	<u>390,000.00</u>

3: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2,148,673.99	100.00%
合 计	<u>22,148,673.99</u>	<u>100.00%</u>

4: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070,806.25	100.00%
合 计	<u>1,070,806.25</u>	<u>100.00%</u>

5: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4,144,967.16
合 计	<u>4,144,967.16</u>

(1)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144,967.16	100.00%
合 计	<u>4,144,967.16</u>	<u>100.00%</u>

6: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工程施工	283,966,783.59
合 计	<u>283,966,783.59</u>

7: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18,610,980.18</u>		<u>1,938,938.27</u>	<u>16,672,041.91</u>

8: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无形资产账面净值	<u>263,087.45</u>	<u>-85,786.53</u>		<u>177,300.92</u>

9: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64,709,633.74	100.00%
合 计	<u>64,709,633.74</u>	<u>100.00%</u>

10: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6,345,844.28
合 计	<u>6,345,844.28</u>

(1)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6,345,844.28	100.00%
合 计	<u>6,345,844.28</u>	<u>100.00%</u>

11: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王晓凌	116,760,000.00	77.84%	34,230,524.00	85.69%
宋建雄	23,490,000.00	15.66%	4,566,000.00	11.43%
徐向明	9,750,000.00	6.50%	1,150,000.00	2.88%
合 计	<u>150,000,000.00</u>	<u>100.00%</u>	<u>39,946,524.00</u>	<u>100.00%</u>

12:资本公积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本公积	1,053,476.00	1,053,476.00
合 计	<u>1,053,476.00</u>	<u>1,053,476.00</u>

13: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252,789,710.6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0.00
本期年初余额	252,789,710.68
加: 本期净利润转入	43,380,438.44
减: 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296,170,149.12

14:营业收入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951,863,255.46	990,235,862.28		
合 计	<u>951,863,255.46</u>	<u>990,235,862.28</u>		

15:营业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
营业成本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成本	839,828,950.29	885,028,967.65		
合 计	<u>839,828,950.29</u>	<u>885,028,967.65</u>		

16: 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本年度	上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43,380,438.44</u>	<u>42,769,601.84</u>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1,938,938.27	1,146,901.36
无形资产摊销		85,786.5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39,040.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45,974,403.73	-79,710,739.0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3,197,208.58	21,032,494.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5,057,283.93	16,174,010.93
其他		-8,346,580.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9,338,671.07</u>	<u>2,051,310.17</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7,568,864.84	72,985,486.2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72,985,486.28	71,700,872.6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14,583,378.56</u>	<u>1,284,613.66</u>

17: 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18: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于1996年7月10日正式成立，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279252060U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徐向明；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场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2座803。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施工；古建筑工程；园林绿化工程；造林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环保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公路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土石方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通讯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防水工程；隧道与桥梁工程；环境污染治理工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文物保护工程；土木工程；城市道路养护工程；园林景观绿化养护工程；风景园林工程设计；造林工程设计；消杀服务；清洁服务（不含限制项目）；物业管理（须取得物业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在建筑和生态专业领域内从事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不含限制项目）；企业形象策划；苗木、花卉、肥料、园林绿化所需原辅材料、建筑材料、五金、家用电器、木材的批发与零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自有房屋租赁。（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取得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白蚁防治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病媒生物防制服务。许可经营项目是：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劳务派遣；劳务分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风景园林工程设计；消防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承包建筑工程、公路工程、机电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智能化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模板脚手架工程、地基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河湖整治工程。（以上项目凭资质证书经营）。

二、资产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416,139,438.66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399,290,095.83元，固定资产净值为16,672,041.91元。

三、负债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78,969,289.54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78,969,289.54元，非流动负债为0.0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337,170,149.12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39,946,524.00元，资本公积1,053,476.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296,170,149.12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 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951,863,255.46元；营业成本为839,828,950.29元。

(二) 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980,871.64元，销售费用为2,189,652.32元，管理费用为62,560,251.86元，财务费用为1,485,029.18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39,946,524.00元，其中：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0.00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505.63%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18.98%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3740.56%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256.84%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11.67%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4.88%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13.75%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3.88%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15.34%

证书序号: 0012469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宇韬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郭辉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景龙社区人民

经营场所:

路与建设路交汇处长江中心12层

1209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65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16)2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6年5月27日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5995672XF

营业 执 照



名 称 深圳宇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6年01月27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郭辉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景龙社区人民路
与建设路交汇处长江中心12层1209

**重
要
提
示**
1. 本执照的经营范围由申请人向登记机关提出，登记机关依法予以登记，登记机关不对其真实性负责。
2. 本执照由登记机关核发，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伪造、涂改、出借、出卖、出租、出借、转让。
3. 本执照由登记机关统一印制，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印制。
4. 本执照由登记机关统一印制，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印制。

登记机关
2020年06月23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广东)<http://www.gdcredi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深圳宇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四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六. 会计报表附注	8-16
七. 财务情况说明书	17-18
八.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深圳宇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YUTAO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ING FIRM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景龙社区人民路与建设路交汇处长江中心12层1209

电话：0755-25922265

机密

深宇韬财审字（2025）039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4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宇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三日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88,070,069.94	87,568,864.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90,000.00
应收账款	2	24,659,208.28	22,148,673.9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1,371,372.96	1,070,806.25
其他应收款	4	6,429,058.80	4,144,967.16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	438,543,508.73	283,966,783.5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59,073,218.71	399,290,095.8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	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15,683,664.76	16,672,041.9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	137,439.24	177,300.9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321,104.00	16,849,342.83
资产合计		575,394,322.71	416,139,438.6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	10,01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	189,860,721.72	64,709,633.74
预收款项	11	11,100,558.26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3,560,548.15	3,029,511.51
应交税费		10,821,358.63	4,884,300.01
其他应付款	12	9,941,730.09	6,345,844.28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35,294,916.85	78,969,289.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35,294,916.85	78,969,289.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3	39,946,524.00	39,946,52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	1,053,476.00	1,053,476.0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5	299,099,405.86	296,170,149.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40,099,405.86	337,170,149.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75,394,322.71	416,139,438.6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2024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6	425,843,319.25	951,863,255.46
减: 营业成本	17	383,642,629.96	839,828,950.29
税金及附加		617,384.05	980,871.64
销售费用		2,462,691.64	2,189,652.32
管理费用		34,667,941.68	62,560,251.86
财务费用		801,292.66	1,485,029.18
其中: 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 其他收益		34,224.88	152,262.45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3,685,604.14	44,970,762.62
加: 营业外收入		56,260.03	242,762.46
减: 营业外支出		295,679.77	959,666.37
三、利润总额		3,446,184.40	44,253,858.71
减: 所得税费用		516,927.66	873,420.27
四、净利润		2,929,256.74	43,380,438.44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929,256.74	43,380,438.44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29,256.74	43,380,438.4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434,823,343.22	958,390,004.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48,778,617.48	25,115,502.95
现金流入小计	5	483,601,960.70	983,505,507.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413,368,833.83	871,770,406.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11,139,190.00	18,523,695.17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5,144,867.08	2,591,050.2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43,437,864.69	71,281,684.41
现金流出小计	10	473,090,755.60	964,166,836.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10,511,205.10	19,338,671.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185,895.94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185,895.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185,895.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10,010,000.00	3,101,873.4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1,467,523.1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10,010,000.00	4,569,396.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10,010,000.00	-4,569,396.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6	501,205.10	14,583,378.56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87,568,864.84	72,985,486.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88,070,069.94	87,568,864.8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臻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39,946,524.00		1,053,476.00					296,170,149.12		337,170,149.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3										
其他	04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39,946,524.00		1,053,476.00					296,170,149.12		337,170,149.1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2,929,256.74		2,929,256.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2,929,256.74		2,929,256.7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1.提取盈余公积	14										
2.对股东的分配	15										
3.其他	16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7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8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19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其他	23										
(五)专项储备	24										
1.本年提取	25										
2.本年使用	26										
(六)其他	27										
四、本年年末余额	28	39,946,524.00		1,053,476.00					299,099,405.86		340,099,405.8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2座803

注册资本：人民币55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252060U

贵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1996年7月10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贵公司经营范围：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施工；古建筑工程；园林绿化工程；造林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环保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公路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土石方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通讯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防水工程；隧道与桥梁工程；环境污染治理工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文物保护工程；土木工程；城市道路养护工程；园林景观绿化养护工程；风景园林工程设计；造林工程设计；消杀服务；清洁服务（不含限制项目）；物业管理（须取得物业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在建筑和生态专业领域内从事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不含限制项目）；企业形象策划；苗木、花卉、肥料、园林绿化所需原辅材料、建筑材料、五金、家用电器、木材的批发与零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自有房屋租赁。（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取得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白蚁防治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病媒生物防制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劳务派遣；劳务分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风景园林工程设计；消防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承包建筑工程、公路工程、机电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智能化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模板脚手架工程、地基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河湖整治工程。（以上项目凭资质证书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主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制度及会计准则：

贵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2) 会计期间：

贵公司采用公历年，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帐本位币：

贵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贵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 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业务, 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贵公司的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坏账核算方法:

坏账确认标准

A、债务人破产或死亡, 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 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A、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贵公司于期末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逐项分析, 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

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年度管理费用。

B、其他应收款项根据贵公司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及其他相关信息等情况, 按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确定具体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并计入当年损益。

(8) 存货核算方法:

A、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B、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 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C、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 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D、当出现以下情况时, 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a、霉烂变质的存货; 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 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 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0)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A. 长期股权投资计价，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期末按应分享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11)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使用寿命是指企业使用固定资产的预计期间，或者该固定资产所能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数量。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或重估价值为原价入账。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10年	9.50%
运输设备	4年	23.75%
办公设备	5年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年	31.67%

当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情况出现，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人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其他长期资产的核算方法

A、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其他长期资产按5年平均摊销。

C、公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不再受法律保护，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且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应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损益。

(15)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6)收入确认原则：

贵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贵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贵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贵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贵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贵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在贵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贵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A、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贵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贵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B、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贵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17)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贵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三、税项

贵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增值额	3%、5%、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现 金	22,277.97
银行存款	88,047,791.97
合 计	<u>88,070,069.94</u>

2: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4,659,208.28	100.00%
合 计	<u>24,659,208.28</u>	<u>100.00%</u>

3: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371,372.96	100.00%
合 计	<u>1,371,372.96</u>	<u>100.00%</u>

4: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6,429,058.80
合 计	<u>6,429,058.80</u>
(1)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6,429,058.80
合 计	<u>6,429,058.80</u>

5: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工程施工	438,543,508.73
合 计	<u>438,543,508.73</u>

6: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长期股权投资 500,000.00

合 计 500,000.00

7: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16,672,041.91</u>		<u>988,377.15</u>	<u>15,683,664.76</u>

8: 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无形资产账面净值	<u>177,300.92</u>		<u>39,861.68</u>	<u>137,439.24</u>

9: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短期借款	10,010,000.00
合 计	<u>10,010,000.00</u>

10: 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89,860,721.72	100.00%
合 计	<u>189,860,721.72</u>	<u>100.00%</u>

11: 预收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1,100,558.26	100.00%
合 计	<u>11,100,558.26</u>	<u>100.00%</u>

12: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9,941,730.09
合 计	<u>9,941,730.09</u>

(1)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9,941,730.09	100.00%
合 计	<u>9,941,730.09</u>	<u>100.00%</u>

13: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王晓凌	116,760,000.00	77.84%	34,230,524.00	85.69%
宋建雄	23,490,000.00	15.66%	4,566,000.00	11.43%
徐向明	9,750,000.00	6.50%	1,150,000.00	2.88%
合 计	150,000,000.00	100.00%	39,946,524.00	100.00%

14: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资本公积	1,053,476.00	1,053,476.00
合 计	1,053,476.00	1,053,476.00

15: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296,170,149.1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0.00
其他因素调整	
本期年初余额	296,170,149.12
加: 本期净利润转入	2,929,256.74
减: 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299,099,405.86

16:营业收入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425,843,319.25	951,863,255.46		
合 计	425,843,319.25	951,863,255.46		

17: 营业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成本	383,642,629.96	839,828,950.29		
合 计	<u>383,642,629.96</u>	<u>839,828,950.29</u>		

18: 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本年度		上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2,929,256.74</u>		<u>43,380,438.44</u>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988,377.15		1,938,938.27
无形资产摊销		39,861.68		85,786.5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54,576,725.14		-45,974,403.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4,814,807.36		13,197,208.5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46,315,627.31		15,057,283.93
其他				-8,346,580.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0,511,205.10</u>		<u>19,338,671.07</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8,070,069.94	87,568,864.8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7,568,864.84	72,985,486.2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501,205.10</u>	<u>14,583,378.56</u>

19、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20、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于1996年7月10日正式成立，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279252060U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5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徐向明；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场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2座803。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施工；古建筑工程；园林绿化工程；造林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环保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公路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土石方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通讯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防水工程；隧道与桥梁工程；环境污染治理工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文物保护工程；土木工程；城市道路养护工程；园林景观绿化养护工程；风景园林工程设计；造林工程设计；消杀服务；清洁服务（不含限制项目）；物业管理（须取得物业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在建筑和生态专业领域内从事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不含限制项目）；企业形象策划；苗木、花卉、肥料、园林绿化所需原辅材料、建筑材料、五金、家用电器、木材的批发与零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自有房屋租赁。（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取得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白蚁防治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病媒生物防制服务。许可经营项目是：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劳务派遣；劳务分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风景园林工程设计；消防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承包建筑工程、公路工程、机电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智能化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模板脚手架工程、地基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河湖整治工程。（以上项目凭资质证书经营）。

二、资产状况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575,394,322.71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559,073,218.71元，固定资产净值为15,683,664.76元。

三、负债状况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235,294,916.85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235,294,916.85元，非流动负债为0.0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340,099,405.86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39,946,524.00元，资本公积1,053,476.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299,099,405.86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 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425,843,319.25元；营业成本为383,642,629.96元。

(二) 费用及税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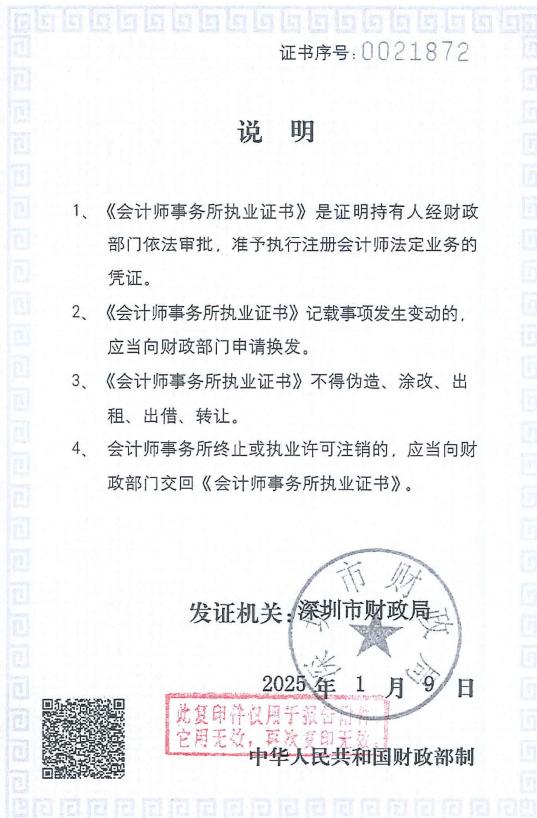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617,384.05元，销售费用为2,462,691.64元，管理费用为34,667,941.68元，财务费用为801,292.66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39,946,524.00元，其中：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0.00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237.61%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40.89%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1819.54%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88.87%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9.76%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0.82%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0.87%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55.26%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38.27%



1.3 固定办公场地证明（办公场所的房产证或房屋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

深圳市房屋租赁
合
同
书
(非住宅)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制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说 明

1. 本合同文本为示范文本，双方当事人签署时可在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结合实际情况调整合同相应内容。

2. 在签订合同前，出租人与承租人需按以下要求提供相应材料：

(1) 出租人应当向承租人出示证明其享有出租权的不动产权利证书、房屋买卖合同或者其他有效证明文件，同时：

房屋受他人委托代管出租的，还需提供委托人的授权委托书；

共有房屋出租的，须提供所有共有人同意出租的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房屋系转租的，转租人需向次承租人提供出租人同意转租的证明文件、材料。

(2) 承租人应当向出租人提供承租人真实合法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

3. 本合同文本□中选择内容、空格部位填写内容以及其他需要删除或添加的内容，双方当事人应当协商确定。□中选择内容，以划√方式选定；对于实际情况未发生或双方当事人不作约定时，应当在空格部位打×，以示删除。

4. 出租人与承租人可以针对本合同文本中未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内容，根据具体情况在相关条款后的空白行中进行补充约定，也可在附件一《补充条款》中加以约定。《补充条款》

5. 双方当事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合同原件的份数，并在签订合同时认真核对，以确保各份合同内容一致，各当事人应当至少持有一份合同原件。

6. 本合同解除或本合同租赁期限、租金标准、租赁面积等内容发生重大变更的，当事人应当到原登记备案机关办理相关手续。

7. 本合同当事人在签署本合同时，应当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充分理解各自的权利、义务、责任，并自愿按合同约定严格执行。

8. 产业用房对外出租的，应当严格遵守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规范产业用房租赁市场稳定租赁价格若干措施（试行）》（深府规〔2019〕8号）文件的相关规定。

特别提示：出租人应当就合同重要事项对承租人尽到提示义务。承租人应当审慎签订合同，在签订本合同前，请仔细阅读合同条款，特别是审阅其中具有选择性、补充性、修改性的内容，注意防范潜在风险。

房屋租赁合同

出租人（甲方）：深圳市罗湖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护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其他

证件号码：91440300MA5FJDJ421

房屋信息编码卡号码：

通讯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 112 号罗湖投资
控股大厦 2 座 2001 单元

联系电话：0755-82668803

委托代理人/法定代表人：丁艺斌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护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其他

证件号码：420102197109053316

通讯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 112 号罗湖投资
控股大厦 2 座 2001 单元

联系电话：0755-82668803

承租人（乙方）：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护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其他

证件号码：91440300279252060U

通讯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 112 号罗湖投资
控股大厦 2 座 8 层

联系电话：0755-83990050

委托代理人/法定代表人：徐向明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护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其他

证件号码：330724197301092912

通讯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 112 号罗湖投资
控股大厦 2 座 8 层

联系电话：0755-8399005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商品房屋租赁管理
办法》《深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房屋租赁安全责任的决定》《深圳市
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规范产业用房租赁市场稳定租赁价格若干措施（试行）>的通知》等相关
法律法规文件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以及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房屋租赁
相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租赁房屋基本情况

1.1 甲方出租给乙方的房屋坐落于深圳市~~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 112 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 2 座 701 单元、702 单元及 8 层整层，租赁形式：整租/部分出租，房屋建筑面积：2656.36 平方米，使用面积：2656.36 平方米，公摊面积：/平方米（详见附件二房屋平面图），房屋租赁用途：办公，房屋编码：/。

1.2 房屋权属状况：

不动产权利人或合法使用人为甲方，甲方持有：房屋所有权证或不动产权证书/房屋买卖合同/房屋租赁合同/其他房屋来源证明文件），房屋所有权证或不动产权证书编号：/，房屋（是 / 否）设定了抵押。

1.3 房屋装修情况：（装修具体情况可由甲、乙双方在本合同附件二中补充列明）。

1.4 房屋内附属设施情况：

房屋内无任何设施设备，是空房。

房屋内安装有设施设备，详见附件三《房屋交付确认书》。

第二条 租赁期限

2.1 乙方租赁房屋的期限自 2023 年 4 月 1 日至 2028 年 3 月 31 日止（不得超过法律、法规规定的最长期限，单个产业用房租赁合同期限原则上不得少于 1 年）。

2.2 免租期：

乙方享有 2 个月的免租期（含在租期内），具体时间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在该期间，乙方无需向甲方支付租金，但需承担除租金外的水、电、燃气、物业管理费等所有费用。免租期满，不论乙方是否使用租赁房屋，均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租金。

乙方不享有免租期，自甲方交付房屋之日起开始计算租金、管理费及其他各项费用。

第三条 租金

3.1 租赁房屋按 套内建筑面积/建筑面积计算租金，首段租赁期月租金优惠后总额为人民币 68534.09 元（大写：陆万捌仟伍佰叁拾肆元玖分）。

3.2 租金支付时间：租金按月支付，乙方应当于每月 5 日前向甲方支付当月租金。甲方在收取乙方租金时，应当向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3.3 租金支付方式：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支付租金日期前以 现金支付/银行转账/其他方式将租金交付于甲方。

以转账方式支付时，乙方应当将租金付至甲方指定的如下帐户：

户名：深圳市罗湖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东门支行

账号: 755947342210666

3.4 房屋租赁合同期内,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甲方不得单方面提高租金。

3.5 双方约定,租赁期限内优惠后租金具体如下:

(1) 自 2023 年 4 月 1 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租金标准为人民币 68534.09 元/月(大写:陆万捌仟伍佰叁拾肆元玖分),不含税金额为: 62875.31 元/月,实际以产业部门向甲方发送函件载明的租金标准为准;

(2) 自 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租金标准为人民币 71960.79 元/月(大写:柒万壹仟玖佰陆拾元柒角玖分),不含税金额为: 66019.08 元/月,实际以产业部门向甲方发送函件载明的租金标准为准;

(3) 自 2025 年 4 月 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租金标准为人民币 75558.83 元/月(大写:柒万伍仟伍佰伍拾捌元捌角叁分),不含税金额为: 69320.03 元/月,实际以产业部门向甲方发送函件载明的租金标准为准;

(4) 自 2026 年 4 月 1 日至 2027 年 3 月 31 日,租金标准为人民币 79336.77 元/月(大写:柒万玖仟叁佰叁拾陆元柒角柒分),不含税金额为: 72786.03 元/月,实际以产业部门向甲方发送函件载明的租金标准为准;

(5) 自 2027 年 4 月 1 日至 2028 年 3 月 31 日,租金标准为人民币 83303.61 元/月(大写:捌万叁仟叁佰零叁元陆角壹分),不含税金额为: 76425.33 元/月,实际以产业部门向甲方发送函件载明的租金标准为准。

第四条 租赁保证金

4.1 乙方向甲方支付租赁保证金人民币: 456893.92 元(大写:肆拾伍万陆仟捌佰玖拾叁元玖角贰分)。

4.2 乙方支付的租赁保证金并非乙方预付的租金或其他费用,仅是乙方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保证。租赁期限届满或合同解除后 5 日内,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甲方应当在扣除乙方应承担的租金、费用以及违约赔偿金后,将租赁保证金剩余部分无息退还给乙方(如有租金余额一并予以退还):

- (1) 乙方未对租赁房屋造成损坏或已经将损坏的房屋修复;
- (2) 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方式将租赁房屋(包括附属设施)交还给甲方;
- (3) 乙方使用租赁房屋地址办理工商注册的,已将工商注册地址迁移,并办理完毕法律及政府规定的其他手续。

第五条 其他费用

5.1 租赁期间,甲方负责支付法律、法规规定应由甲方交纳的房屋租赁相关的税费。

5.2 租赁期间，因乙方使用租赁房屋所产生的水费/电费/燃气费/物业管理费/电视费/电话费/网络费用/等其他费用，由乙方承担。计费标准以双方与物业管理公司签订的协议为准（如公用事业单位或物业服务企业依法调整收费标准的，随其调整）：

物业管理费、专项维修基金以双方与物业管理公司签订的协议为准。

5.3 乙方应当自收到缴费通知或甲方提供的收费凭据后按要求及时缴交费用，否则因此产生的滞纳金、违约金及相关法律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房屋的交付与验收

6.1 甲方应于 2023 年 4 月 1 日前将租赁房屋交付给乙方，并保证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安全、合格（含空气质量）。

6.2 乙方应在甲方交付租赁房屋时入内检查租赁房屋的现有设备及设施，双方应当共同签署《房屋交付确认书》（见附件三）完成交付。

6.3 双方特别确认：未签署《房屋交付确认书》但乙方已进场装修的，视为租赁房屋交付已完成。

第七条 装饰装修

7.1 在不影响房屋结构的前提下，甲方同意乙方对租赁房屋进行装饰装修；按规定需向有关部门审批的，则还应由甲方/甲方委托乙方报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租赁期限届满或合同解除后，装饰装修物由乙方拆除并恢复原状/折价归甲方所有/无偿归甲方所有/其他。

甲方不同意乙方对租赁房屋进行装饰装修。

7.2 装修押金：符合本合同 7.1 条下的装修，乙方装修施工方需在施工开始之日前 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或甲方指定单位交纳装修押金人民币 元（大写： / ）。装修完成且经消防部门验收合格后，由甲方或甲方指定单位向乙方无息返还装修押金。

第八条 房屋使用及维护

8.1 租赁期间，乙方应当正常、合理地使用租赁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安全用水、用电，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改变租赁用途。

8.2 租赁期间，乙方发现租赁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当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当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 5 日内进行维修。无法通知甲方或甲方接到通知逾期不维修的，或者因情况紧急必须立即进行维修的，乙方有权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因维修房屋影响乙方使用的，应相应减少租金或延长租赁期限。

因乙方故意或使用不当而造成租赁房屋或附属设施（包括乙方对房屋的装饰装修和增加的设施、设备）出现损坏或故障，由乙方负责维修，甲方不承担维修义务。

在租赁期内，因甲方或乙方不及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维修、养护以及其他义务造成对方

或第三方人身损害、财产损失的，责任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8.3 发生需紧急维修但又无法通知乙方或虽通知但乙方不能在场的情形时，甲方可在物业管理等部门的协助下，进入租赁房屋进行紧急维修施工作业，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甲方应当给予补偿。

第九条 转租、续租及优先权

9.1 转租

乙方不得转租。

租赁房屋系产业用房，且与租赁房屋相关的土地供应合同、产业发展监管协议允许转租的，甲方同意乙方按规定或约定转租，但次承租人不得再次转租。

租赁房屋系产业用房以外的其他房屋的，甲方同意乙方将租赁房屋全部或部分转租他人，但乙方的转租期限不得超过本合同约定之剩余租赁期限，并应负责约束次承租人履行租赁义务，对次承租人的违约行为承担责任。

9.2 续租

本合同租赁期限届满，乙方需继续租用租赁房屋的，应于租赁期限届满之日前三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续租申请。双方就续租事宜达成一致的，应重新订立租赁合同或者签订租赁期限变更协议。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续租权。

9.3 优先权

甲方在租赁期间出售租赁房屋，应当提前通知乙方，乙方在价格、付款方式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若甲方出售的是连同租赁房屋在内的整栋房屋或与其他房屋连为一体的整体房屋，乙方不享有优先购买权。

第十条 房屋返还

10.1 租赁期限届满或本合同解除之日起5日内，乙方应当及时清空搬离租赁房屋，并将房屋及附属设施交还甲方。乙方未在约定的时间内清空、搬离房屋，且无法联系上乙方的，双方约定按如下方式处理：

甲方有权将租赁房屋内遗留的所有物品作为废弃物处理。

乙方提供紧急联系人，乙方紧急联系人自收到通知之日起日内未清空房屋的，甲方有权将租赁房屋内遗留的所有物品作为废弃物处理。

甲方委托第三方保管公司代为保管遗留物，保管费用由乙方承担。

甲方采取 拍卖/ 变卖的方式处置遗留物，代乙方保管所得价款。

其他。

10.2 乙方返还房屋后遗留的物品，视为乙方放弃所有权，甲方有权将其作为废弃物处理。

甲方因处理乙方遗留废弃物产生的费用，有权要求乙方承担。

10.3 房屋返还时，双方当事人应当对房屋和附属物品、设施设备及水电气等使用情况进行交验，并在《房屋交还确认书》（见附件四）中签字或盖章。

第十一条 合同的解除

11.1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11.2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收回租赁房屋：

- (1) 不支付或者不按照约定支付租金或其他费用达 30 日；
- (2) 租赁房屋符合约定交付标准前提下，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签署《房屋交付确认书》；
- (3) 擅自拆改变动房屋主体结构；
- (4) 擅自改变租赁房屋用途；
- (5) 擅自将租赁房屋转租给第三人；
- (6) 利用租赁房屋从事违法活动。

1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乙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

- (1) 租赁房屋因社会公共利益或因城市建设需要等原因被依法征收征用拆除[在该情形下，乙方因合同未履行完毕遭受的损失（含装修损失），甲方应当给予合理的补偿]；
- (2) 因地震、火灾等不可抗力致使租赁房屋毁损、灭失或被鉴定为危险房屋不能使用；
- (3) 甲方在签约时已告知乙方租赁房屋出租前已设定抵押并可能于租赁期内被处分，现被处分。

11.4 存在上述情形的，甲方或乙方按照本合同第 14 条约定向对方送达《解除合同通知书》时，本合同解除。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2.1 甲方违约责任

租赁期间，甲方在不具备本合同第 11 条约定情形下单方解除合同的，应至少提前 30 日书面通知乙方，退回租赁保证金及预收的租金余额，并按照合同月租金金额的两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负责赔偿。

12.2 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存在本合同第 11.2 条约定情形，甲方解除合同的，租赁保证金不予退还，乙方应按照合同月租金金额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2) 乙方逾期交纳租金、租赁保证金或者其他费用，未达到合同解除条件或者虽达到合同解除条件但甲方未解除合同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当按照日租金金额的两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 租赁期间，乙方在不具备本合同第 11 条约定情形下单方解除合同的，租赁保证金

不予退还，且乙方应至少提前 30 日书面通知甲方，并按照合同月租金金额的两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4) 租赁期限届满或合同解除的，乙方应当及时搬离并交还房屋。逾期搬离或拒不交还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当按照日租金金额的两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达【10】日的，乙方除应按照日租金金额的两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外，乙方交纳的租赁保证金不予退还。

(5)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对租赁房屋进行改造、装饰装修或安装对房屋结构产生影响的设施设备的，应当将租赁房屋恢复原状，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若因乙方的前述行为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人身损害、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赔偿损失。

第十三条 特别条款

甲乙双方应签订附件七《深圳市房屋租赁安全管理责任书》(以下简称“《责任书》”)，全面、适当履行《责任书》规定的安全管理责任与义务。任何一方违反《责任书》的规定导致本合同项下房屋租赁过程中发生安全责任事故或造成他人人身损害、财产损失的，由责任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

第十四条 通知和送达

14.1 甲乙双方约定以邮寄电子邮件微信短信方式发送通知，双方确认其有效送达地址如下：

甲方送达地址：同首部通讯地址
其他地址
电子信箱微信号手机号

乙方送达地址：同首部通讯地址
其他地址
电子信箱微信号手机号

上述地址如有变更，应当书面通知对方，否则仍视上述地址为有效地址。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或文件以邮寄方式发出的，以收件人签收日为送达日，如按上述地址邮寄文件被退回的，退回之日视为送达日；以电子邮件、微信或短信方式发出的，发出日即视为送达日。

14.2 如通过上述方式无法送达的，在乙方退租前，甲方向本合同租赁房屋所在地发送的通知应当视为有效送达。

第十五条 争议解决

15.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请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行业协会或其他第三方进行调解，或者：

向深圳国际仲裁院申请仲裁。
向租赁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5.2 合同有关争议解决的条款独立存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无效或者被撤销均不影响其效力。

第十六条 合同的变更

非经双方协商一致，任何一方不得单方变更本合同约定内容。双方可就本合同的变更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七条 合同签署

17.1 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2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附件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合同附件为准。



1.4 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证明文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252060U
注册号:	440301104815408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2座803
法定代表人:	徐向明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55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6-07-10
营业期限:	自1996-07-10起至2036-07-10止
核准日期:	2024-04-22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打印时间: 2025年06月10日18:27:40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施工；古建筑工程；园林绿化工程；造林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环保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公路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土石方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通讯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防水工程；隧道与桥梁工程；环境污染治理工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文物保护工程；土木工程；城市道路养护工程；园林景观绿化养护工程；风景园林工程设计；造林工程设计；消杀服务；清洁服务(不含限制项目)；物业管理(须取得物业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在建筑和生态专业领域内从事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不含限制项目)；企业形象策划；苗木、花卉、肥料、园林绿化所需原辅材料、建筑材料、五金、家用电器、木材的批发与零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自有房屋租赁。(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取得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白蚁防治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病媒生物防制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劳务派遣；劳务分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风景园林工程设计；消防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承包建筑工程、公路工程、机电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智能化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模板脚手架工程、地基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河湖整治工程。(以上项目凭资质证书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打印时间: 2025年06月10日18:32:56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902756162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对你企业申请的（法定代表人信息）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升级换照、董事成员）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升级换照：

备案前董事成员：王晓凌（执行董事）

备案后董事成员：徐向明（执行董事）

变更前法定代表人 王晓凌
信息：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 徐向明
信息：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国税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国税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2座80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279252060U 法定代表人:徐向明

注册资本:55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D144147206 有效期:2028年12月22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发证机关:

2024年4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515059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252060U

法 定 代 表 人: 徐向明

注 册 地 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2座803

有 效 期: 至2028年12月25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 质 等 级: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5月08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123560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252060U

法 定 代 表 人: 徐向明

注 册 地 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2座803

有 效 期: 至2028年12月27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 质 等 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3年05月0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252060U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04281

企业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向明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2座803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3年03月09日至 2026年03月0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3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252060U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徐向明

登记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罗湖监管局

成立日期：1996年07月10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252060U	企业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徐向明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1996年07月10日
注册资本：5500.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2024年04月22日
登记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罗湖监管局	登记状态：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2座803	
经营范围：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施工；古建筑工程；园林绿化工程；造林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环保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公路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土石方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通讯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工程防水工程；隧道与桥梁工程；环境污染治理工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文物保护工程；土木工程；城市道路养护工程；园林景观绿化养护工程；风景园林工程设计；造林工程设计；消杀服务；清洁服务（不含限制项目）；物业管理（须取得物业管理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在建筑和生态专业领域内从事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不含限制项目）；企业形象策划；苗木、花卉、肥料、园林绿化所需原辅材料、建筑材料、五金、家用电器、木材的批发与零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自有房屋租赁。（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取得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白蚁防治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病媒生物防治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劳务派遣；劳务分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风景园林工程设计；消防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承包建筑工程、公路工程、机电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智能化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模板脚手架工程、地基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河湖整治工程。（以上项目凭资质证书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请登录后查看更多信息

- 关注
- 订阅
- 异议
- 返回

2. 投标人业绩情况

投标人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合同签订日期/竣工验收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备注(在建/完工)
1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市政公用工程	竣工验收时间： 2023.9.25	40054.488713	完工
2	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竣工验收时间： 2025.4.16	15801.837356	完工
3	罗湖区2023年优质饮用水入户改造和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施工）（一标段）	市政公用工程	合同签订日期： 2023.10.18	7543.569038	在建

1.1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

项目编号	4403091907280073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917092299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新区建筑工务局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670022970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35082.91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017-440309-48-01-702902

项目地址: --

地图显示项目位于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附近有大岭山森林公园、宝山森林公园、光明区、龙华区、龙岗区、南山区、盐田区等。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数据等级 ?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A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 公开招标 2016-12-29 40103.09 -229 4403091709229901-BC-00 1 查看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青海 / 宁夏 / 新疆

网站访问数量

2 4 1 2 8 6 6 2 0 6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2016-2021 版权所有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
网站标识码：bm18000002 备案编号：京ICP备10036469号 技术支持：安徽德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建设信息资讯有限公司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1943703>

茅洲河(光明) 招投标信息详情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			
项目分类	工程名称			
总面积(平方米)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91709229901-BC-001	
立项级别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40103.09	
工程基本信息	建设规模	新陂头河北支和楼村水上游两部分区域,涉及区域重大开发项目(中山大学、光明小镇等),整治面积分别约为22公顷、14公顷。对茅洲河干流(光明新区段)14.6km两岸景观绿化进行优化提升。		
数据等级	面积(平方米)	1791824.61		
A	招标代理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078076	
相关网站导航	中标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252060U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项目经理	证件类型	身份证	
国家工程建设项目标准化信息平台	身份证号码	记录登记时间	2022-08-02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数据来源	数据等级	A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



台编号
查看详情

01-BC-00
查看

6
6
2
0
6

关于我们
管理系统

关闭

©2016-2021 版权所有

网站标识码: 4403000002 备案号: 深ICP备10036429号 技术支持: 深圳市信易得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建信信得项目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020163690003001

标段名称: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新区建筑工务和土地开发中心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40103.088713万元

中标工期: 896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16-10-18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6-12-29

查验码: 2214331642749875

查验网址: www.szjsjy.com.cn

联合体设计与施工协议书

联合体牵头人：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联合体成员：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的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的投标，经公开招投标现已确定为中标单位。现即将与招标人签署《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合同文件》（以下简称“《合同文件》”），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权、利，现就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如下协议，共同遵守执行：

1、双方约定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为牵头人，并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本工程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与招标人签订的合同均对双方具有约束力，联合体各成员就履约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为明确双方违约责任的承担划分，双方同意，根据《合同文件》中的违约条款，对本协议第3条、第4条约定的各自需要承担工作内容的违约行为承担各自相应的违约责任；如属于《合同文件》违约条款中双方共同责任的则按照本协议第3条、第4条约定的各自承担工作内容及应收款项的比例进行划分和支付违约金；并且按照《合同文件》专用合同条款第22.1.2条第（7）项的规定，支付违约金累计总额最多不超过各自应收款项总金额的3%。

3、甲方享有和承担完成本项目设计工作的权利和义务，并获得由此而得到的收益，对其设计的进度、质量、安全承担责任，负责召集联合体的各项会议。其承担的工作内容（具体金额参见总协议书中合同价款）分别为：

支流河道生态改造提升工程：工程建设其它费中的前期咨询，设计，勘察（包括测绘、勘探、物探），环境影响咨询，水土保持咨询，防洪评估，地址灾害危险性评估专题，其他等工作。

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工程建设其它费中的前期咨询，设计，勘察（包括测绘、勘探、物探），环境影响咨询，水土保持咨询，防洪评估，地址灾害危险性评估专题，其他等工作。

4、乙方享有和承担完成本项目施工工作的权利和义务，并获得由此而得到的收益，对其施工的进度、质量、安全承担责任，参加由甲方召集的各项会议。其承担的工作内容分别为：

支流河道生态改造提升工程：建筑安装工程，竣工图编制，工程保险，联合试运转，白蚁防治，土方受纳。

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建筑安装工程，竣工图编制，工程保险，联合试运转，白蚁防治，土方受纳。

5、甲方需承担的《合同文件》违约条款：通用合同条款第 22.1.1 条第(1)(2)(5)(6)(7)(8)(9)项，专用合同条款第 22.1.2 条第(1)①项、第(2)项、第(3)①项、第(4)①②③④⑥⑦项、第(6)项、第(7)项。

6、乙方需承担的《合同文件》违约条款：通用合同条款第 22.1.1 条第(1)(2)(3)(4)(5)(6)(7)(8)(9)项，专用合同条款 22.1.2 条第(1)(3)(4)(5)(6)(7)项。联合体各成员应充分理解上述条款内容实质。

7、联合体各成员按照工程进度共同向招标人申请工程款，并按照本协议第 3、4 条中工作内容划分申请划入各自账号。

甲方的收款帐号如下：

名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帐号：4000025209022101117

银行名称：工商行黄木岗支行

乙方的收款帐号如下：

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帐号：44201566400052572698

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8、由甲乙双方共同办理履约担保，保函内容根据双方工作比例进行划分，甲方担保金额为 198.484 万元，乙方提供保函担保金额为 3811.824871 万元，总计 4010.308871 万元（人民币肆仟零壹拾万叁仟零捌拾捌元柒角壹分）。如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程延期，履约担保续保由双方共同办理，金额比例不变。

9、本协议是对《合同文件》工作内容的细化分工，是《合同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0、本协议如有任何异议，应双方协商解决。

联合体牵头人（盖章）：



联合体成员（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章：

丁晓波

日期：2017年 月 日

证 明

兹证明由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承建施工的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其中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为园林绿化工程，不属于环境治理、生态修复、线性绿化工程。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主要施工建设内容包括：

一、景观工程

景观工程实施范围约 26 万平方米。包括：硬质广场铺装，跑步道铺装，人行道路铺装，绿道标线，无障碍通道，木平台，新增沥青道路，特色道牙，停车场地，水中汀步，人行安全景观护栏，梯级条石景观，观景眺台，石墩护栏，台阶及原有铺装改造，花池，生态树池，驳岸生态提升（生态袋），景观石，洪峰位置三维土工网，生态排水沟。

二、建（构）筑工程

包括景观廊架，雕塑，卧水桥（车行桥），景墙，管理处，驿站、休息亭、保安亭亭廊，固定卫生间，活动卫生间，排污口景观塑石等。

三、配套设施

包括自行车停靠点，环保垃圾桶，成品座椅，普通座椅，树池座椅（石材），条形座椅，健身设施，洗手及饮水台，标识系统。

四、绿化工程

绿化工程总面积约 795158 平方米。绿化工程总面积中，精品乔木覆盖率不低于 4.9%，乔木覆盖率不低于 84.75%，灌木覆盖率不低于 16%，造型灌木覆盖率不低于 0.02%，地被覆盖率不低于 35%，草坪覆盖率不低于 42%，混播草花覆盖率不低于 11%，水生植物覆盖率不低于 11%（上述覆盖比例部分重叠）。

五、土石方工程

主要是进行种植土、垃圾场换填和微地形改造。

六、拆除及其他改造工程

拆除及其他改造工程计 1 项。

七、安装工程

包括景观灯、草坪灯，配电箱，箱式变电站，高压电缆，给排水工程，监控安防系统，背景音乐。

特此证明。



附件：

《光明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深光发财（2017）856 号）

光建施工[2017]12号

正本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
(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合同文件

发包人: 深圳市光明新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承包人: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17年 月 日

总协议书

发包人: 深圳市光明新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承包人: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深圳市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示范文本》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实施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新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范围为茅洲河干流区域、新陂头河及楼村水部分河段,主要建设内容为河道景观工程。

资金来源: 100%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1、支流河道生态改造提升工程、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等2个项目进行设计(含所有前期工作所涉及各项方案的编制和报批)、采购、施工等工作。

2、项目移交。

三、合同工期

2017年1月16日开始工作,2019年6月30日完工,共896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

1、设计文件必须符合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应符合现行的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相关规定。

2、中标人应围绕国家、省、市考核目标,进行多方案论证、研究比选,制定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景观提升工程的整体方案,合理确定并细化项目的设计方案,并以估算总投资为限额对整个项目进行限额设计。

3、中标人应根据招标项目清单开展可行性研究报告等相关前期工作，所编制的概算价不应超出估算总投资。项目的初步设计及概算获得批准后，中标人应在批复的初步设计概算内进行限额设计，施工图预算不应超过获批复概算中相应部分的费用之和（不含预备费）（具体操作方法暂以光明新区现行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为准）。

未经发包人同意，中标人不得调整项目的规模、标准及概算投资额。

4、工程质量满足国家及相关行业工程施工质量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1、总合同价（暂定）：项目中标价：人民币肆亿零壹佰零叁万零捌佰捌拾柒元壹角三分（¥401030887.13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内容	建筑安装工程费（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万元）		小计（万元）
				土方受纳费（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不含土方受纳费）	
1	支流河道生态改造提升工程	新陂头河北支和楼村水上游两部分区域，涉及区域重大开发项目（中山大学、光明小镇等），整治面积分别为22公顷、14公顷。	14778.570074	0.00	853.32	15631.890074
2	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	对茅洲河干流（光明新区段）14.6km两岸景观绿化进行优化提升。	23223.218639	0.00	1247.98	24471.198639
合计			38001.788713	0.00	2101.30	40103.088713

2、设计阶段投资控制：承包人不得改变投标时承诺的设计方案。

3、结算原则：

3.1 建安费以审定的预算价×（1-中标下浮率）计取，且不得超过投标报价中对应的建安费。

3.2 变更结算原则：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变更价款结算应按照中标下浮率进行下浮。

合同双方均可提出变更申请，属于发包人或政策原因造成的设计变更，经发包人审批同意后，由设计单位作出变更方案，按照深圳市光明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工程变更备案办法办理备案后实施及结算；非发包人或非政策原因造成的设计变更，费用不予调整。

3.3 勘察设计等工程建设其他费以投标报价为准，结算时不作调整。

3.4 本工程最终结算价（含变更、物价波动、法律变化及合同约定的调整）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

六、组成合同文件

- ①协议书；
②中标通知书；
③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
④合同专用条款；
⑤合同通用条款；
⑥通用规范；
⑦招标文件及补遗；
⑧联合体设计与施工协议书。

七、其他

合同的支付：详见专用条款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设计、管理、施工、竣工验收、移交等，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叁份，其中发包人壹份，承包人贰份。

合同副本份数：壹拾伍份，其中发包人伍份，承包人拾份。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订立地点：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建设主管部门备案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光明新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表人：

电 话：0755-88211738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市政设计

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表人：

电 话：0755-83265011

地 址：笋岗西路 3007 号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黄木岗支行

账号：4000025209022101117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表人：

电 话：0755-83990050

地 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

水河一路博隆大厦 10 楼 1009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中心区支行

账号：44201566400052572698

2017 年 06 月 05 日

合同编号：光建施工[2017]12号补02

正本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
(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补充协议（二）

发包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补充协议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于 2016 年 12 月 26 日通过公开招标形式完成该项目招标工作，合同总价为 40103.088713 万元，招标控制价 48906.18 万元，该项目工程承包范围为支流河道生态改造提升工程、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等 2 个项目进行设计（含所有前期工作所涉及各项方案的编制和报批）、采购、施工等工作。其中支流河道生态改造提升工程合同价为 15631.890074 万元（建安费：14778.570074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853.32 万元），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合同价为 24471.198639 万元（建安费：23223.218639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1247.98 万元）。

本项目于 2017 年 1 月 16 日开始前期设计工作，为提升干流景观建设品质，根据 2018 年 5 月 21 日《茅洲河干流、鹅颈水及茅洲河人工湿地科普园景观提升方案汇报会议纪要》（2018 118 号）中“调整 EPC 合同内部子项，重点打造干流景观，取消原合同支流景观提升建设内容，该部分造价并入茅洲河干流景观工程，由原中标单位实施，总造价按新区发展和财政局批复的概算控制”的会议精神调整原合同相关内容。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取消原合同支流景观提升建设内容，该部分造价并入茅洲河干流景观工程，以及合同价格等事宜协商一致，签订本补充协议。

本补充协议未作约定事宜，按照主合同及补充协议（一）的条款执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2、工程承包范围：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进行设计（含所有前期工作所涉及各项方案的编制和报批）、采购、施工等工作及项目移交。

其中，原合同约定的支流景观提升建设内容取消。

二、合同工期

2017年1月16日开始工作，2020年6月30日完工，共1262日历天。

三、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总合同价（暂定）调整为：人民币肆亿零伍拾肆万肆仟捌佰捌拾柒元壹角叁分（¥400544887.13）

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建安费调整后为38001.788713万元（以概算批复为准）；工程建设其他费（不含土方受纳费）调整后为2052.7万元（以投标报价相加为准，其中地质灾害评估费和白蚁防治费只计干流部分费用，结算时不作调整），合计40054.488713万元。

■原招标控制价不变，且最终结算价（含变更、物价波动、法律变化及合同约定的调整）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

四、计价原则

计价原则按照主合同约定执行。

五、设计费支付

设计费按以下方式支付：

- (1) 方案设计通过专家评审后支付设计费的 30%;
- (2) 施工图设计取得施工图审查合格后支付至设计费的 80%;
- (3) 概算取得批复后支付至设计费的 85%;
- (4) 相关审核机构结算审定后支付至设计费的 100%。

六、支流已完成前期工作的计量

由于在区政府议定取消支流河道生态改造提升工程前，该项目已完成支流景观提升的方案设计和地形测绘，该部分工作属于已发生的额外工作量，与干流子项工程建设其他费用无关，应另行在预备费中支付。结算计量费用为 127.416 万元，最终以审核部门审核为准。前述费用纳入本补充协议列支，结算审定后一次性支付。

乙方同意和不可撤销地承诺，接受关于取消原主合同中支流景观提升工程子项及后续工作内容和权益的约定，并放弃据此可对甲方提起的任何诉讼权利，且不得以此为理由要求甲方另行支付任何利益或发起任何维权行动。

七、其他

本补充协议属于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合同编号：光建施工【2017】12 号）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如有与其他合同组成部分不一致的，以本补充协议为准，本补充协议不涉及的其他约定内容，则仍以原合同约定为准。

八、本补充协议正本叁份，甲方壹份，乙方贰份；合同副本份数拾贰份，其中发包人肆份，承包人伍份，监理单位、造价咨询单位、审计变更备案各壹份。

九、合同生效

本补充协议订立时间：2019 年 12 月 31 日

订立地点：光明区

本补充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
务署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华夏路光

明商会大厦 8-10 层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电话：0755-88211756

邮政编码：518107

乙方(盖章)：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
限公司

地址：笋岗西路 3007 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电话：0755-83265011

开户行：工商银行黄木岗支行

账号：4000025209022101117

邮政编码：518029

乙方(盖章)：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
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一
路博隆大厦 10 楼 1009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电话：0755-83990050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中心区支行

账号：44201566400052572698

深圳市光明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深光发改〔2020〕531号

光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茅洲河（光明区） 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茅洲河干流 景观提升工程总概算的批复

区建筑工务署：

来文《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关于申请审批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概算的函》（深光建工函〔2020〕49号）收悉。经审核，批复如下。

一、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茅洲河（光明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项目代码：2017-440309-48-01-702902）南起石岩水库，北至光明与松岗交汇处，总长约14.6公里，总用地面积约187万平方米，其中，陆地面积约131万平方米，河道面积约56万平方米，包含示范段、文化段、生态

段、科技段等4大区域。主要建设内容如下。

(一) 示范段

1. 园建工程

铺设透水砖人行广场1180.86平方米，汀步3792平方米，黄蜡石台阶16.46立方米，烧面芝麻灰道牙877.75米，车挡270.60米，条石坐凳1901.15米，植草沟1373.01米，生态袋3011.17立方米，C20灰色露骨料透水混凝土7269.71平方米，石质栏杆1813.96米，防撞栏杆883米，石球石挡46套，树叶亭3座，标识牌20个，不锈钢双层井盖14套等。

2. 绿化工程

栽植乔木大腹木棉10株、澳洲火焰木6株、丛生水蒲桃8株、人面子107株、桃花心木36株、秋枫64株、火焰木27株、芒果43株、黄槿108株、黄花风铃木309株、黄槐80株等。

栽植灌木硬枝黄蝉150株、黄花夹竹桃310株、四季桂85株、狗牙花98株等。

栽植花卉翅英决明1058平方米、亮叶朱蕉1016平方米、黄金榕1144平方米、黄杜鹃1221平方米、泰国龙船花1396平方米、澳洲鸭脚木1349平方米、金叶假连翘1586平方米、铺种草皮23014平方米等。

清除地被植物21122平方米，移植乔木802株，铺设三维土工网7092.56平方米等。

3. 电气工程

新建组合型成套箱式变电站1台，落地式配电箱1台，箱变基础1座，电力电缆5019.13米，电缆保护管4946.41米，

小型直通电缆井15个，景观灯83套，草坪灯35套，配管3179.87米，砌筑井13座等。

4. 给排水工程

新建取水阀64个，塑料阀门箱64座，给水管1821.37米，倒流防止器2套，水平螺翼式水表2个，闸阀4个，HDPE双壁波纹管68.80米，钢筋混凝土排水沟977.56米等。

(二) 人文段

1. 园建工程

铺设竹、木(复合)地板1952.08平方米，烧面芝麻黑花岗岩194.53平方米，热熔标线漆17804.92平方米，机切面芝麻灰花岗岩、侧缘石6792.65米，巡防道防撞护栏2607米，不锈钢双层井盖192套，条石坐凳1155米，植草沟1172.90米，硬木扶手栏杆5708.10米，砖砌景墙2520.05米，标识牌163个等。

拆除现有硬化路面3000平方米、砖砌体构筑物800立方米、砼构筑物300立方米等。

2. 绿化工程

栽植乔木桃花心木95株、麻楝70株、海南红豆30株、假苹婆43株、南洋楹38株、红花玉蕊55株、红花羊蹄甲327株，火焰木439株、扁桃22株、盾柱木32株、芒果247株、水翁29株、无忧花109株、黄槿83株、白兰36株、水蒲桃28株，垂榕71株、洋蒲桃26株、丛生杨梅72株、黄槐244株、大腹木棉11株，宫粉紫荆104株、小叶榄仁179株、大花紫薇126株、落羽杉306株、粉花风铃木232株、大叶榄仁43株、锦叶榄仁

38株、串钱柳133株、丛生小叶紫薇236株、金蒲桃135株、银叶金合欢52株、四季桂327株等。

栽植灌木散尾葵320株、美花红千层300株、红车340株、洋金凤312株、肖黄栌110株、红绒球172株、红花夹竹桃559株、黄花夹竹桃143株、粉叶金花401株、狗牙花235株、圆叶轴榈113株、五彩千年木55株、春羽244株、凤尾丝兰95株、勒杜鹃球302株、尖叶木樨榄球97株、米兰球104株、红果仔球92株、黄金香柳球114株等。

栽植花卉宫粉夹竹桃4329平方米、圆叶蒲葵3416平方米、大叶青铁1858平方米、细叶棕竹751平方米、春羽1466平方米、海芋1100平方米、亮叶朱蕉2259平方米、大红花1252平方米、鸭脚木5270平方米、蜘蛛兰3233平方米、希茉莉1866平方米、勒杜鹃7197平方米、大叶龙船花1682平方米、细叶龙船花2793平方米、大叶红草1466平方米、黄金榕1518平方米、大花芦莉2135平方米、九里香1649平方米、红继木3499平方米、毛杜鹃3453平方米、鸢尾3494平方米、黄金叶5012平方米、韭兰（粉花）2157平方米、雪茄花1743平方米、蔓花生2727平方米、晨光芒802平方米、粉黛乱子3206平方米、小兔子狼尾草1318平方米、紫叶狼尾草5849平方米等。

铺种草皮大叶油草171087平方米，清除地被植物267839平方米，砍挖灌木丛1000株，砍伐乔木500株，移植乔木8200株，微地形塑造40000立方米，铺设三维土工网52495.52平方米等。

3. 电气工程

新建组合型成套箱式变电站3台，落地式配电箱33台，电力电缆56579.18米，电缆标示桩71个，电缆保护管90585.20米，电缆井66个，路灯774套，草坪灯258套，壁灯32套，LED灯带1269.75米，照树灯29套，接线盒947个，配线5548.80米，砌筑井303座，监控摄像设备89台，交换机275套，单模光纤147956.30米，户外草坪扬声器89个，前置放大器1台，AP设备箱89台等。

4. 给排水工程

新建取水阀414个，给水管12661米，闸阀30个，自动双口排气阀26个，排气井26座，排泥阀及排泥湿井29个，水表井10座，安全防护网104座，倒流防止器10套，异径管10个，水表10个，过滤器10组，软接头10个，新旧管连接10处，排水管666.71米，钢筋混凝土排水沟4581.94米，沉砂池36座，溢流井3座，雨水口20座等。

（三）生态段

1. 园建工程

铺设透水混凝土29981.04平方米，铸铁石质栏杆56.90米，花岗岩透水砖园路2798.67平方米，防撞护栏3833米，硬木扶手栏杆114.57米，沥青混凝土3262.89平方米，花岗岩道牙16847.69米，排水沟884.71米，热熔标线漆7870.30平方米，浆砌石景墙729.16立方米，条石坐凳1046.67米，植草沟1046.67米，不锈钢双层井盖72套，花岗岩整石坐凳29个，标识牌90个，雕塑9个等。

拆除现有硬化路面2000平方米、砼构筑物300立方米、

砖石结构800立方米等。

2. 绿化工程

栽植乔木铁刀木99株、桃花心木227株、盾柱木72株、无忧花460株、黄瑾271株、白兰90株、水蒲桃86株、丛生杨梅133株、黄槐211株、双杆凤凰木（橙花）19株、菩提榕62株、鱼木103株、国庆花126株、水石榕147株、丛生小叶紫薇66株等。

栽植灌木散尾葵357株、红车349株、福木112株、棕竹93株、洋金凤118株、肖黄栌133株、多头龙血树78株、角茎野牡丹66株、黄花夹竹桃209株、圆叶轴榈370株、勒杜鹃球351株、尖叶木樨榄球314株、红花继木球71株、黄金叶球514株、七彩大红花球180株、红果仔球125株、黄金香柳球257株等。

栽植花卉圆叶蒲葵944平方米、细叶棕竹1226平方米、春羽2495平方米、海芋1073平方米、亮叶朱蕉1107平方米、花叶良姜1084平方米、金脉爵床942平方米、巴西野牡丹1067平方米、软枝黄蝉1613平方米、鸭脚木1679平方米、黄虾花1582平方米、蜘蛛兰1895平方米、希茉莉1071平方米、勒杜鹃937平方米、大叶龙船花1112平方米、细叶龙船花1469平方米、大叶红草2680平方米、喜花草1048平方米、红背桂1187平方米、黄金榕4302平方米、鸳鸯茉莉1202平方米、福建茶1544平方米、九里香2204平方米、红继木4671平方米、长春花1458平方米、毛杜鹃5894平方米、鸢尾1365平方米、黄金叶8321平方米、肾蕨1484平方米、雪茄花2111平方米、小蚌

兰1366平方米、银边山菅兰894平方米、蔓花生3300平方米等。

铺种草皮95779平方米，清除地被植物170285平方米，砍挖灌木丛1000株，砍伐乔木200株，移植乔木2100株，铺设土工合成材料24011.92平方米等。

3. 电气工程

新建组合型成套箱式变电站3台，电力电缆32668.4米，电力电缆头6个，电缆标示桩46个，电缆保护管58638.05米，电缆井46个，落地式配电箱15台，路灯396套，草坪灯115套，壁灯28套，LED灯带456.87米，照树灯4套，接线盒396个，砌筑井178座，落地式配电箱基础15座，监控摄像设备76台，设备控制机箱8台，显示设备9套，交换机237套，单模光纤87823.82米，配线570米，户外草坪扬声器76个，AP设备箱76台等。

4. 给排水工程

新建取水阀181个，塑料阀门箱193座，给水管5519.50米，闸阀20个，自动双口排气阀9个，排气井9座，排泥阀及排泥湿井8个，水表井4座，安全防护网26座，倒流防止器4套，异径管8个，水表4个，过滤器4组，软接头4个，新旧管连接4处，排水管44.96米，溢流井5座等。

（四）科技段

1. 园建工程

铺设透水混凝土43085.68平方米，花岗岩台阶402.88平方米，热熔标线漆7662.11平方米，花岗岩道牙24106.58米，

防撞护栏4822.13米，硬木扶手栏杆2329.29米，标识牌193个，铸铁锁链石质栏杆5818.93米，条石坐凳462.90米，植草沟480.80米，不锈钢双层井盖142套，改性沥青混凝土路12332平方米，花岗岩透水砖园路4745.53平方米，方形树池坐凳47个，不锈钢分隔条383.99米，雕塑20个等。

拆除现有硬化路面5000平方米、砼构筑物500立方米、砖石结构1000立方米、金属构件100立方米等。

2. 绿化工程

栽植乔木桃花心木409株、麻楝336株、红花羊蹄甲252株、黄瑾189株、白兰150株、洋蒲桃277株、小叶榄仁171株、大花紫薇178株、仪花239株、串钱柳125株、丛生小叶紫薇265株、金蒲桃162株、银叶金合欢198株、四季桂209株等。

栽植灌木散尾葵351株、洋金凤212株、琴叶珊瑚258株、肖黄栌205株、角茎野牡丹242株、黄花夹竹桃296株、粉叶金花155株、狗牙花372株、圆叶轴榈157株、蓝雪花137株、勒杜鹃球204株、尖叶木樨榄球217株、红花继木球125株、银姬小蜡球112株、七彩大红花球131株等。

栽植花卉宫粉夹竹桃4702平方米、圆叶蒲葵8216平方米、细叶棕竹3463平方米、海芋2187平方米、亮叶朱蕉2319平方米、花叶良姜5647平方米、巴西野牡丹4248平方米、翠芦莉4251平方米、软枝黄蝉2806平方米、黄虾花2083平方米、蜘蛛兰2618平方米、勒杜鹃2668平方米、大叶红草3556平方米、蓝花鼠尾草3728平方米、喜花草2171平方米、鸳鸯茉莉2132平方米、福建茶2194平方米、大花芦莉3057平方米、红

继木2143.30平方米、长春花2027平方米、毛杜鹃3452平方米、鸢尾3707平方米、彩叶草3384平方米、栀子花2288平方米、黄金叶2565.50平方米、紫花马缨丹2534平方米、葱兰3063平方米等。

铺种草皮131096平方米，清除地被植物266612.20平方米，砍挖灌木丛5000株，砍伐乔木1000株，移植乔木8200株，铺设土工合成材料35261.52平方米等。

3. 电气工程

新建组合型成套箱式变电站5台，电力电缆57744.49米，电力电缆头10个，电缆标示牌85个，落地式配电箱17台，路灯515套，草坪灯437套，壁灯92套，LED灯带2546.20米，照树灯104套，LED射灯32套，LED投光灯20套，LED庭院灯391套，LED地灯163套，LED嵌壁灯132套，LED线型地埋灯211套，LED线型洗墙灯1071套，LED嵌壁灯784套，LED地埋灯16套，接线盒4104个，配线1315米，电缆保护管90253.72米，砌筑井247座，落地式配电箱基础17座，监控摄像设备90台，设备控制机箱10台，显示设备10套，交换机278套，单模光纤113161.29米，户外草坪扬声器90个，水秀表演设备1项等。

4. 给排水工程

新建取水阀323个，塑料阀门箱338座，给水管10785.50米，闸阀23个，自动双口排气阀6个，排气井6座，排泥阀及排泥湿井8个，水表井4座，安全防护网33座，倒流防止器4套，异径管8个，水表4个，过滤器4组，新旧管连接4处，排水管933.6米，钢筋混凝土排水沟2898米，沉砂池27座，溢

流井12座，雨水口71座，集水坑1座，离心式泵2台等。

二、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为52813.66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46023.08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5252.32万元，预备费1538.26万元（详见附件）。资金来源为区政府投资。

三、下一阶段工作要求

请按照《政府投资条例》《深圳市政府投资项目施工许可管理规定》《光明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根据本批复文件要求做好施工组织并加快工程建设，禁止项目投资突破总概算。同时严格遵守各项管理制度，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注意风险防范，提高安全生产意识，切实确保安全生产。

此复。

附件：茅洲河（光明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总概算汇总表



附件

茅洲河（光明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茅洲河干流 景观提升工程总概算汇总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单位	工程量	单价(元)	合计(万元)	占总投资比重
一	建筑安装工程费				46023.08	87.14%
(一)	示范段				2311.70	
1	园建工程				1167.70	
2	绿化工程				857.03	
3	电气工程				196.42	
4	给排水工程				90.55	
(二)	人文段				13742.23	
1	园建工程				6061.29	
2	绿化工程				4781.02	
3	电气工程				2366.54	
4	给排水工程				533.38	
(三)	生态段				9474.19	
1	园建工程				4291.51	
2	绿化工程				3562.57	
3	电气工程				1530.65	
4	给排水工程				89.46	
(四)	科技段				20085.04	
1	园建工程				6118.20	
2	绿化工程				6301.11	
3	电气工程				7283.96	
4	给排水工程				381.77	
(五)	生态段、科技段雕塑				409.92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		计费依据及标准		5252.32	9.95%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 × 1.22%		562.51	
2	建设单位临时设施费		— × 1.00%		460.23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单位	工程量	单价(元)	合计(万元)	占总投资比重
3	前期工作咨询费				116.46	
4	工程设计费				1232.57	合同包干
5	工程勘察费				320.26	
6	勘察设计文件审查费		勘察设计费 × 6.5%		85.68	
7	全过程造价咨询费		— × 0.74%		338.76	
8	工程建设监理费		— × 1.47%		674.46	
9	招标代理服务费		— × 0.11%		48.56	
10	工程交易服务费		— × 0.05%		25.00	
11	水土保持咨询费、工程保险费等合同包干费用				432.01	合同包干(含工程保险费、环境影响咨询费、竣工图编制费、防洪评估费、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专题费、水土保持咨询费、白蚁防治费、其他费用)
12	余泥渣土弃置费				955.82	
三	预备费				1538.26	2.91%
	基本预备费		(一+二) × 3%		1538.26	
四	总计		—+二+三		52813.66	100%

给排水工程造价: 90.55+533.38+89.46+381.77=1095.16 万元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
(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验收日期: 2023年9月25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填写说明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各持一份。

一、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规模	全长约 14.6km	工程造价(万元)	40103.0887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工程用途		
施工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8年10月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代建单位				
勘查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B144002073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A144002073	
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CYLZ-粤-0054-壹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244006384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陈龙江
副组长	李正龙
组 员	黄振伟、陈鹏、孙建华、罗霄、李伟、钟震宇、徐向明、张银、颜禄、高净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园建组	陈龙江	罗霄、高净
机电组	李正龙	黄振伟、陈鹏
绿化组	徐向明	颜禄、李伟
资料组	孙建华	张银、钟震宇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本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四、 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陈龙江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陈龙江
黄振伟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师	黄振伟
颜 禄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师	颜禄
李正龙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李正龙
李 伟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李伟
钟震宇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钟震宇
陈 鹏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勘察)	陈鹏
孙建华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设计)	孙建华
罗 霄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工程师	罗霄
徐向明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徐向明
张 银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银
高 净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高净

五、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经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对本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质量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工程材料符合施工规范和设计要求，竣工资料真实、齐全，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2021年9月25日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1.2 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

无障碍浏览 繁體版

深圳交易集團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请输入关键词

统一客服热线电话: 0755-36568999

搜索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施工

发布时间: 2023-10-26 信息来源: 本站 浏览次数: 976

招标项目编号:	2307-440305-04-01-203126003
招标项目名称:	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施工
标段名称:	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施工
项目编号:	2307-440305-04-01-203126
公示时间:	2023-10-26 18:29至2023-10-31 18:29
招标人: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前海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万元):	15801.837356万元
中标工期:	353天
项目经理:	徐向明
资格等级:	一级
资格证书编号:	粤1442007200804468
是否暂定金额:	否

定标结果列表

第1大标段业主

<https://ww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1982682&channelId=2851>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307-440305-04-01-203126003001

标段名称: 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5801.837356万元

中标工期: 353天

项目经理(总监): 徐向明

本工程于 2023-08-1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10-31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11-02

验证码: 9206562466836175 检查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人名称）：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该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 112 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 2 座 803 邮编：518023

联系电话：0755-83990050 传真：0755-83990050

分工内容：承担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施工的 50%工程量，具体为：园建工程、绿化工程、安装工程、西乡收费站与大铲湾出入口段、配套公共设施等施工内容。

联合体成员（盖章）：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舜泰广场 7 号楼

邮编：250101 联系电话：0531-82461048 传真：0531-82461218

分工内容：承担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施工的 50%工程量，具体为：土石方及拆除工程、围挡、装配式建筑、桥下断点连接、交通工程、安全防护工程、标识工程等施工内容。

签订日期：2023 年 08 月 25 日

合同编码: SG2023112



深圳前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适用于单价合同)

合同双方: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十局集团
有限公司 (乙方)

工程名称: 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

签署日期: 2023年11月2日

合同编码：



深圳前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适用于单价合同)

合同双方: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甲方)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乙方)

工程名称: 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已于 202 年 月 日向乙方发出 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 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深前海函[2023]410号
4. 建设规模：总占地面积 443696.9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 平方米
5. 工程内容： 本工程包含但不限于园林绿化工程、园建工程、桥梁工程、道路交通设施工程、安装工程、外电工程、围挡及其他工程、施工阶段 BIM 服务。
具体范围及工作内容详见合同条款、设计图纸等，承包人不得拒绝实施为完成全部工程而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
6.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条款规定的内容、招标范围内全部图纸的内容、合同文件规定的内容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包括或不排除依据合同文件、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第三条 合同工期

1. 计划开工日期：暂定为：2023年11月20日（最终以监理单位书面通知的进场日期为准，不包括承包人的施工准备时间）
2.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11月6日
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53天（包括法定节假日）。如开工时间有调整，相对工期不变。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4. 节点工期：2024年3月31日前完成金湾大道至欢乐港湾段慢行道、骑行道、跑步道。

第四条 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具体详见专用条款）

工程质量创优：确保广东省风景园林优良样板工程（金奖）；争创中国风景园林学会优秀园林工程（金奖）

第五条 合同价款

1. 合同价款为（暂定价 包干价）：

合同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壹亿伍仟捌佰零壹万捌仟叁佰柒拾叁元伍角陆分（小写：¥ 158018373.56 元），增值税率9%，不含税金额为壹亿肆仟肆佰玖拾柒万零玖佰捌拾肆元玖角贰分（小写：144970984.92 元）增值税额壹仟叁佰零肆万柒仟叁佰捌拾捌元陆角肆分（大写：13047388.64 元），中标净下浮率为：18.12 %

增值税发票类型为增值税专用发票 增值税发票（普通、专用均可）。

其中：

- (1)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小写）¥ 7107629.55 元；
-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为（小写）¥ /；
-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为（小写）¥14480000 元；
- (4) 暂列金额为（小写）¥ 15020000 元。

- 2.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 3. 本工程中标净下浮率为 18.12 %
- 4. 本项目的规费、税金费率均按承包人投标报价文件填报的费率计取, 增值税率、税金的拆分计算、调整原则以发包人解释、要求为准。
- 5. 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第六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文件澄清
- 4. 合同补充条款
- 5. 合同专用条款
- 6. 合同通用条款
- 7. 业主要求
- 8. 招标文件(含招标清单、控制价、招标上限等)和招标文件补遗文件
- 9.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函件;
- 10.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11. 图纸
- 12. 工程量清单
- 13. 其他文件

双方有关的变更、补充合同、会议纪要、备忘录等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

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不同顺序的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顺序在前的文件具有优先权。当采用以上优先顺序原则仍不能解决的，应优先适用对发包人有利的解释，并先行遵照执行。对存有的争议，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合同。

第七条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第八条 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 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第九条 安全文明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和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 JGJ59—2011》、《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 SJG—46—2018》、《CJJT275—2018 市政工程施工安全检查标准》等法律法规，以及发包方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

第十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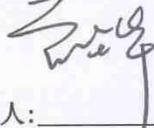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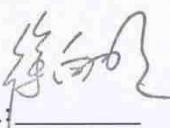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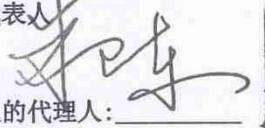
订立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11份,发包人执7份,承包人执4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内容)

(续上页)

甲方: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乙方: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乙方: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3 号前海大厦 T1 栋 1701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 112 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 2 座 803	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泰广场 7 号楼
电话: 0755-88982686	电话: 0755-83990050	电话: 0531-82461048
传真: _____	传真: 0755-83990050	传真: 0531-81461218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8110301013600620073	账号: 44201566400052572698	账号: _____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局

深前海函〔2023〕495号

深圳市前海管理局关于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项目总概算的批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报来《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项目总概算》（项目国家编码：2307-440305-04-01-203126）及相关材料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工程概况

项目位于宝安中心区及大铲湾片区，北起金湾大道，南至欢乐港湾，用地面积 44.88 万平方米，景观改造范围 34.13 万平方米（其中沿江高速桥下空间 27.54 万平方米、西乡及大铲湾收费站区域 6.59 万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土石方工程、绿化工程、铺装工程、建筑工程、桥下断点连接工程、安全防护工程、交通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智能化工程、配套公共设施工程、管线改迁工程、拆除工程、围挡工程等。具体如下：

（一）土石方工程

开挖土石方 48743 立方米，新建格宾石笼墙 3073 立方米。

（二）绿化工程

种植乔木 112 株（主要为南洋楹、霸王棕、大叶伞等）、灌

木 480 株（主要为旅人蕉、散尾葵、水黄皮等），藤本 31090 株（主要为炮仗花、爬山虎等）、地被 119406 平方米（主要为粉花夹竹桃、细叶棕竹、圆叶小蒲葵、春羽、仙羽蔓绿绒、粉花翠芦莉、肾蕨等），铺种大叶油草 107233 平方米、生态草沟 4019 米，改良种植土 67992 立方米。

（三）铺装工程

新建全塑型防滑耐磨硅 PU 铺装 19475 平方米、水泥混凝土铺装（表面刷丙烯酸地坪漆）26584 平方米、沥青混凝土铺装 23514 平方米、仿花岗岩铺装 9146 平方米、砾石铺设 19794 平方米、不锈钢栈道 810 平方米。

（四）建筑工程

新建集装箱装配式建筑 1036 平方米，包括管理用房、服务中心、卫生间、淋浴室、售卖亭、阅读室、岗亭等。

（五）桥下断点连接工程

新建浮桥 2 座、钢结构栈桥 2 座。

（六）防护工程

安装桥梁防坠网 7440 平方米、桥墩防护钢板 792 平方米、隔离护栏 6100 米、不锈钢防撞柱 48 根。

（七）电气工程

安装箱式变电站 6 座、配电箱 5 台、庭院灯 314 套、挂壁灯 91 套、篮球场照明灯 63 套、草坪灯 581 套，铺设各类电缆保护管 43651 米，敷设电缆（电线）36807 米，新建各类井 88 座。

（八）给排水工程

铺设 DN20 ~ DN110 PE 管 30281 米、DN100 UPVC 管 6087 米、DN200 ~ DN500 HDPE 管 4422 米、DN65 ~ DN100 钢塑复合管 1021 米，安装水泵 4 台、消火栓 35 套、灭火器 86 具，新建雨水口 218 座、各类井 21 座、化粪池 5 座。

（九）智能化工程

包括综合布线系统、视频监控系统、公共广播系统、环境监测系统、停车场管理系统、供配电系统、机房工程、紧急求助系统等。

（十）配套公共设施工程

安装各类标识 183 套、健身器材 49 套、篮球架 14 套、长桌 26 套、坐凳 91 套、垃圾箱 30 套，新建桥柱喷绘 5183 平方米。

（十一）管线改迁工程

迁改 DN50 ~ DN200 PE 管 2743 米、DN100 UPVC 管 293 米、DN100 镀锌钢管 257 米。

（十二）拆除工程

拆除水泥混凝土路面 26751 平方米、沥青路面 26751 平方米、围栏 2209 米、排水沟 802 米。

（十三）围挡工程

新建及拆除装配式围挡 (H=2.5 米) 12000 米。

二、投资总概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投资总概算为 20798.04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

17128.45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679.21 万元,预备费 990.38 万元(详见附表)。资金来源为前海管理局财政性资金。

三、下阶段工作要求

(一)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请你单位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控制好项目总投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不得擅自改变建设内容或提高建设标准。

(二)请你单位合理安排项目建设时序,优化施工组织设计,严格履行各项管理制度,提高安全生产意识,杜绝各类安全隐患,防止各类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确保安全生产。

(三)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加快推进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的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的有关要求,2022年1月1日起,新建(立项、核准备案)市区政府投资和国有资金投资项目、市区重大项目、重点片区工程项目全面实施BIM技术应用,请你单位按要求开展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相关工作。

(四)请按规定做好固定资产投资数据入库纳统工作。

(五)你单位应当在项目通过工程验收后三个月内完成工程结算报告的编制,并报送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在完成政府投资项目全部工程结算评审后三个月内完成竣工决算报告的编制,并报送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

此复。

附件：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项目总概
算汇总表



(联系人：刘洁，电话：88105117、15768136866；
陈奕楠，电话：88105491、13510444311)

抄送：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

附件

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

项目总概算汇总表

序号		项目费用名称及计费标准			概算投资 (万元)	占总投资比重
一		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面积 (m ²)	单位造价 (元/m ²)	17128.45	82.36%
	1	土石方工程			408.24	
	2	绿化工程	226639	132	2983.87	
	3	铺装工程	99323	550	5462.91	
	4	建筑工程	1036	8236	853.22	
	5	桥下断点连接工程			1113.35	
	6	防护工程			2175.39	
	7	电气工程			1063.87	
	8	给排水工程			640.85	
	9	智能化工程			850.70	
	10	配套公共设施工程			380.79	
	11	管线改迁工程			54.12	
	12	拆除工程			210.85	
	13	围挡工程			930.27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计费依据及标准		2679.21	12.88%
	1	设计费	—×3.63%		621.83	
	2	勘察费(含竣工测绘)	—×1.09%		186.55	
	3	竣工图编制费	—×0.29%		49.75	

	4	监理费	$- \times 1.68\%$	288.29	
	5	建设单位临时设施费	$- \times 1\%$	171.28	
	6	工程保险费	$- \times 0.1\%$	17.13	
	7	工程交易服务费	$- \times 0.15\%$	25.90	
	8	前期工作咨询费	$- \times 0.25\%$	43.58	
	9	招标代理服务费	$- \times 0.26\%$	44.78	
	10	工程造价咨询费	$- \times 0.8\%$	136.50	
	11	环境影响评价费	$- \times 0.07\%$	12.00	
	12	水土保持服务费	$- \times 0.58\%$	99.03	
	13	防洪影响评价费	$- \times 0.49\%$	84.63	
	14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费	$- \times 0.07\%$	12.00	
	15	桥梁安全评估费	$- \times 0.16\%$	27.75	
	16	油气管线安全评估费	$- \times 0.09\%$	15.00	
	17	余泥渣土弃置费	$- \times 2.11\%$	361.66	
	18	第三方监测费	$- \times 0.81\%$	138.60	
	19	第三方检测费	$- \times 1\%$	171.28	
	20	BIM 技术应用费	$- \times 0.71\%$	122.30	
	21	慢性交通衔接研究及交通影响评价费	$- \times 0.27\%$	46.80	
	22	工程款支付担保费	$- \times 0.02\%$	2.57	
三		预备费		990.38	4.76%
	1	基本预备费	$(-十二) \times 5\%$	990.38	
项目总概算			-十二+三	20798.04	100%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15年4月16日

发出日期: 2015年4月16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S3广深沿江高速公路桥下（金湾大道南至欢乐港湾）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443696.9平方米	工程造价（万元）	15801.837356
结构类型	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给水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智能化工程等	开工日期	2023年11月24日
施工许可证号	2023-1872	竣工日期	2025年4月16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登记号	2307-440305-04-01-203126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云基智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一泰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2024年10月31日	市政竣·通-10	验收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 的其他 验收文 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2023-1872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已按照施工图纸及合同要求完成全部施工内容，符合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基层，面层，广场与停车场，附属构筑物，园林附属，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标识工程，安全防护工程，桥下断点连接工程，管线保护工程等； 合格
	园林绿化	种植土回填、改良，绿化地形整理，乔灌木、地被、草坪种植工程； 合格
	设备安装	1、智能化工程：综合布线系统、视频监控系统、公共广播系统、停车场管理系统、供配电系统、机房工程、紧急求助系统、光纤布线系统； 2、电气工程：灯具、箱式变电站、电力变压器系统、送配电装置系统； 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周林 2025年4月16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黄湘平 注册号44012279 有效期2026.07.16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徐伟明 2025年4月1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王亚平 2025年4月16日

1.3 罗湖区 2023 年优质饮用水入户改造和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施工）（一标段）



无障碍浏览 繁體版

深圳交易集團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统一客服热线电话: 0755-36568999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罗湖区2023年优质饮用水入户改造和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施工）（一标段）

发布时间: 2023-10-09 信息来源: 本站 浏览次数: 1105

招标项目编号:	2303-440303-04-01-306453015
招标项目名称:	罗湖区2023年优质饮用水入户改造和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施工）（一标段）
标段名称:	罗湖区2023年优质饮用水入户改造和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施工）（一标段）
项目编号:	2303-440303-04-01-306453
公示时间:	2023-10-09 14:10至2023-10-12 14:10
招标人: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万元):	7543.569038万元
中标工期:	732天
项目经理:	张仁宝
资格等级:	一级
资格证书编号:	粤1442020202109612
是否暂定金额:	否

定标结果列表

<https://ww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1938179&channelId=2851>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303-440303-04-01-306453015001

标段名称: 罗湖区2023年优质饮用水入户改造和二次供水设施
提标改造工程(施工) (一标段)

建设单位: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7543.569038万元

中标工期: 732天

项目经理(总监): 张仁宝

本工程于 2023-09-0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
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10-12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10-13

验证码: 8028139721021286 检查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利源合同 2023-073 号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罗湖区 2023 年优质饮用水入户改造和二次供水设施提
标改造工程 (施工) (一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发包人: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罗湖区 2023 年优质饮用水入户改造和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施工）（一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对辖区 10 个街道共 232 个小区实施改造。

其中：64 个小区实施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136 个小区实施优质饮用水入户改造；32 个小区同步实施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和优质饮用水入户改造。最终以概算批复内容为准。

改造范围为：市政管道接驳口-小区总表-室外埋地管-二次供水设施（若有）-用户分表-表后管（入户管穿墙处止），小区内商铺和办公楼仅改造至该场所总表处，城中村改造至建筑物栋水表或楼栋分表；室内消防维持现状，部分小区新增室外消防管道并安装消防总表等。具体包括：拆除小区原有镀锌钢管、塑料管，重新敷设给水管，埋地给水管主要采用球墨铸铁管、覆塑不锈钢管，明设给水管采用不锈钢管；更换水泵机组、配电设备、管道、阀门，改造水箱水池，建设智能化泵房，以及泵房卫生环境整改等。

罗湖区 2023 年优质饮用水入户改造和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施工）（一标段）主要是对罗湖区东湖街道、黄贝街道、莲塘街道辖区内 37 个小区实施优质饮用水入户改造。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实际情况调整实施范围。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小区原有镀锌钢管、塑料管，重新敷设给水管，埋地给水管主要采用球墨铸铁管、覆塑不锈钢管，明设给水管采用不锈钢管等。招标范围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为准。具体确定原则如下：(1) 本工程施工图纸包含的全

部工程内容。(2)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3)发包人指定的其它内容。(4)本招标工程在实际施工中施工内容可能有增减,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接受发包人提出的设计变更的要求,并按设计变更调整施工范围及内容。(5)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不含供水企业投资部分)相关技术文件、招标文件、招标补遗、招标澄清等文件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 /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年10月15日 (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

完成主体工程日期: 2024年12月15日;

全部小区完成通水时间: 2025年2月28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5年10月15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732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要求进行质量评定和组织验收, 符合设计标准, 并通过有关政府建设工程验收主管部门的竣工验收达到合格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柒仟伍佰肆拾叁万伍仟陆佰玖拾元叁角捌分(¥75435690.38元), 其中
不含税价: ¥69207055.39元, 增值税税金为: ¥6228634.99元。合同中标下浮率: 15%。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贰佰壹拾肆万零叁佰壹拾捌元肆角肆分 (¥2140318.44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肆佰壹拾壹万伍仟贰佰壹拾伍元玖角壹分 (¥4115215.91元)。

(5) 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贰拾万肆仟壹佰壹拾肆元柒角壹分 (¥ 204114.71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以三方签订的工人工资专户监管协议约定的为准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以三方签订的工人工资专户监管协议约定的为准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以三方签订的工人工资专户监管协议约定的为准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10月18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16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6份，承包人执8份，
合同其它保存单位及份数：建设单位保存2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252060U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
清水河一路 112 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 2
座 803

邮政编码: 518023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83990050

传真: 0755-83990050

电子信箱: sz.sensi@163.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中心区支行

账号: 4420 1566 4000 5257 2698

表 扬 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贵司承建的“罗湖区 2023 年优质饮用水入户改造和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施工）（一标段）”项目，在贵司的大力配合和项目部全体人员的共同努力下，能满足完成我方要求的节点目标，并在施工管理方面取得良好的口碑，赢得了业主及相关各方的认可。

本项目改造的小区较为老旧，特别是地下综合管线情况复杂，为保障施工安全，施工前的协调、相关手续相对繁杂。自 2025 年 2 月 17 日春节后复工以来，贵单位迎难而上，有序开工多个小区的埋地作业面，并一直保持各个作业点夜晚进行安全巡查，体现了贵司的团队整体运作能力，和较强的个人责任心。

希望贵单位继续保持优良作风，在后续工作中再接再厉，不断进取，严把质量关和安全关，共同为深圳市饮用水品质提升和民生工程建设，贡献力量！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4 日

3. 项目经理业绩情况

项目经理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项目经理 姓名	备注
1	黄埔区 2023 年至 2024 年水利设施维修改造工程 景观标	市政公用工程	5400	2024 年 9 月 15 日	陈瑞萍	

项目经理 陈瑞萍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7月03日
- 2025年12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陈瑞萍

性 别: 女

出生日期: 1984年09月1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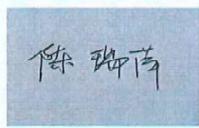
注册编号: 粤14420212022020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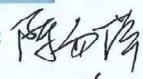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5-06-30至2028-06-29)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07.0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5年06月30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2)0100860

姓 名: 陈瑞萍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84年09月19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2年06月23日

有 效 期: 2025年07月02日至2028年06月22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7月02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陈瑞萍

身份证号：441721198409193522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园林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6712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8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瑞萍

社保电脑号：626505131

身份证号码：44172119840919352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710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7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8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9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合计			3054.56	1437.44			1346.6	538.64		134.68		60.48	30.24	80.64	20.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d1b9c4d63y）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10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3.1 黄埔区 2023 年至 2024 年水利设施维修改造工程景观标

1、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2]第[08282]号

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黄埔区2023年至2024年水利设施维修改造工程景观标【JG2022-17460】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下浮率：10%，中标价：人民币（大写）伍仟肆佰万元整（¥5,400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陈瑞萍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2年12月23日



日期：2022-
12-29



2、合同关键页

GC-202300094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 黄埔区 2023 年至 2024 年水利设施维修改造工程景观标

合同编号: HP-SLSSWXGZGC-JG-SG-2023-2024

发包人: 广州市黄埔区水务设施管理所

承包人: 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 年 1 月 12 日

签订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 广州市黄埔区水务设施管理所

承包人： 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维修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黄埔区 2023 年至 2024 年水利设施维修改造工程景观标

1.2 工程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

1.3 工程范围：包括河湖、水闸、泵站及补水闸阀。

1.4 工程内容：河湖栏杆（如临水栏杆（含跨涌桥）、临水铁链、非临水栏杆等）、亲水设施（如平台、廊道、栈道、台阶、构架等）、道路（不涉及防汛功能的道路，如景观碧道、园路、汀步、广场等）、河湖标牌（如指引牌、标示牌、制度牌、宣传牌（栏）、布展牌、树木标牌等）、河湖结构（具备景观功能的结构，如凉亭、花架、构架等）、装饰面（如堤身饰面、跨涌桥饰面、箱涵饰面、栏杆饰面等）、景观配套设施（如管理房、监控室、值班室、驿站、展览馆、风雨长廊、小苑、公共卫生间、停车场等）、景观附属设施（休闲坐凳、垃圾桶、雕塑、景观小品、非防汛功能为主通道排水沟渠及盖板等）、景观附属系统（景观照明系统、庭院灯照明系统、喷淋喷灌系统等）维修改造；河湖绿化（含水生植物）缺失区域复绿种植、绿化景观升级改造、重要节点绿化景观造型布设、绿化喷灌系统增设等。

1.5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黄埔区水务局水务设施管理所党支部委员会会议纪要（埔水设党支会纪〔2022〕20号）。

资金来源： 区财政资金

2. 工程承包范围

2.1 承包范围：发包人下达维修改造任务通知书所列内容。

2.2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

3. 工程实施

3.1 发包人根据维修改造任务需要，向承包人发出维修改造前期任务通知书，

承包人必须严格按照前期任务通知书规定的要求和时限内,完成施工方案(工艺)、方案(工艺)图、效果图、任务估算(含单价分析表)等前期资料编制并提交监理单位审核。

3.2 发包人根据监理单位审核后的前期材料编制维修改造任务通知书,报经区水务局审批同意后下达给承包人。维修改造任务通知书编制时间必须在合同有效期内。

3.3 承包人必须按照维修改造任务通知书的规定,开展维修改造任务。承包人收到维修改造任务下达通知书后,应根据任务实际情况,完成工程预算及相关资料编制,报监理复核和发包人审批。季度周期任务通过验收后,监理负责工程预算审核,审核结果作为发包人支付承包人工程进度款的依据。

3.4 承包人应向发包人、监理单位报告维修任务的进场开工时间和完工时间。

3.5 维修改造任务(绿化任务除外)原则上以季度周期分批次开展完工验收。每批次验收合格后,承包人以实际发生并经发包人、监理单位、承包人三方确认的工程量为依据,按合同约定定额和信息价编制工程结算资料。结算资料经监理单位、发包人审核后按规定送区财政评审。

3.6 涉及绿化改造提升任务,完工后立即开展初步验收,初步验收通过后,可会同其他已通过验收任务,按季度周期申请工程进度款和编制工程结算。养护期满开展最终验收。

3.7 中间验收

3.7.1 涉及隐蔽工程或需中间验收的施工环节,承包人应提前2天向监理人申请旁站或验收。监理人收到申请后,会同发包人2天内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准予进行下一工序施工;如验收不合格,必须立即整改至合格为止,否则,不允许进行下一工序施工。

3.7.2 施工过程相关措施如需计量的,承包人应提前准备好相关证明材料并及时通知监理、发包人现场确认。否则,结算时不予计量。

3.8 合同期满且所有任务均完成结算送审后,开展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

4. 合同价款

本工程合同价为人民币伍仟肆佰万元整（¥5400万元），中标下浮率为10%，工程按实际发生工程量结算，以区财政评审核定价为准，最终结算总价不得超过合同价。

5. 合同期

从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以任务通知书编制日期为准）

6. 质量标准

合格。

7. 保修期

维修类任务保修期 3 个月，改造类任务保修期 12 个月，绿化养护 3 个月。

8. 责任和义务

8.1 发包人负责项目的管理工作，检查、监督承包人执行合同情况，组织必要的技术交底、组织方案会审、变更签证、计量确认、组织验收、结算送审、按合同支付等。

8.2 施工条件

8.2.1 施工所需的水、电、通讯线路由承包人自行解决，费用已包在本工程合同价中。

8.2.2 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的通道及施工便道均由承包人自行解决，费用已包在本工程合同价中。

8.2.3 发包人应协助承包人办理施工所需的水、电等手续，协助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

8.3 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历史文物、古树名木等第三方设施保护按相关规定执行，费用纳入维修工程量，按实结算。因承包人原因导致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历史文物、古树名木等第三方设施受损破坏的，一切责任和损失由承包人负责。

8.4 承包人在收到发包人下达的维修改造前期任务通知书后，按前期通知书限定的时间内完成施工方案、施工（工艺）图、效果图、任务估算（含单价分析表）等资料的编制和提交监理单位审核。逾期未提交的，每逾期一天，发包人有

权按 1000 元/天标准在支付工程款时扣减承包人违约金；逾期超过 10 天仍不报送，发包人有权按 2000 元/天标准在支付工程款时扣减承包人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天仍不报送，发包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8.5 承包人严格按照审定的维修改造方案施工，施工期间不得随意改变维修改造方案，如确需改变须报监理审核，并经发包人同意，并完善相关资料和手续。未经发包人同意擅自更改维修改造方案施工的，发包人有权按 5000 元/宗标准在支付工程款时扣减承包人违约金，并按原方案进行整改，整改工程量发包人不予签证确认，所造成的经济损失和责任全部由承包人承担。

8.6 承包人收到任务通知书 3 天内，承包人应组织进场施工，逾期不进场（非承包人原因除外），每逾期一天，发包人有权按 10000 元/天标准在支付工程款时扣减承包人违约金；逾期超过 10 天仍不进场，发包人有权按 20000 元/天标准在支付工程款时扣减承包人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天，发包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8.7 承包人未经发包人和监理同意，擅自组织进场施工，发包人有权按 5000 元/次标准在支付工程款时扣减承包人违约金，承包人必须立即停止施工，等待开工指令。承包人施工如超出拟定方案和范围，超出部分发包人不予确认，所需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8.8 承包人须严格按照发包人下达给承包人的维修改造任务书中列明的完工时间按期完工，若因不可抗力因素需要工期延后的，承包人须在工期到期前 7 个工作日天内，书面向监理人提出申请，经总监理工程师审核同意后报发包人审批，经审批同意后方可延长工期。否则，每逾期完工一天，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支付违约金 2000 元；逾期超过 15 天的，发包人有权按 5000 元/天扣减承包人违约金；逾期 30 天仍未完工的，发包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8.9 承包人采购的主要材料和设备应符合有关规范要求。主要材料、设备用于工程前，应按要求进行入场报验。未按要求报验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批次，违约金在支付工程款时予以扣除。

8.10 承包人须严格履职，按规范和发包人要求对工程质量进行有效管理，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程质量不合格的，经业主、监理检查或其他部门通报，每发

现一次,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支付违约金10000元,违约金在支付工程款时予以扣减。接发包人相应违约扣款通知后,承包人仍未采取有效措施整改,发包人有权根据相应管理办法将有关违约行为作为不良记录,上报区水行政主管部门及其他相关建设单位管理部门。

8.11 工程完工后,由承包人自检合格并报监理单位和发包人申请验收,发包人根据维修改造任务书和承包人提供的完工材料(包含但不限于隐蔽工程验收影像资料、过程变更及签证材料、主要材料和设备质量合格证明等),组织验收工作。若验收过程中发现工程质量不合格或工程内容尚未完成,由承包人在限期内完成施工整改,如未能整改合格,发包人有权按50000元/次的标准在支付工程款时扣减承包人违约金,并委托具备资质第三方单位进行施工整改,涉及整改费用由承包人支付。整改完成后再进行验收,直至达到符合标准和要求为止,并按最后验收合格的日期作为验收日期。

8.12 承包人应在任务完工后按规定时限提交工程量确认表、工程量计算书、施工前后对比照片至监理和发包人审核。因承包人自身原因导致资料逾期提交,每逾期一天,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支付违约金5000元,违约金在支付工程款时予以扣减。

8.13 承包人应在任务完工且验收合格后30天内按规定编制完成相应的工程结算资料,因承包人自身原因导致结算资料逾期提交,每逾期一天,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支付违约金5000元,违约金在支付工程款时予以扣减。

8.14 工程结算财政评审核定通知书出具后7天内,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工程请款资料。逾期不申请且对发包人工作造成不良影响的,发包人有权按50000元/次的标准在支付工程款时扣减承包人违约金。

8.15 承包人应按照发包人要求做好工程资料的编制、收集、归档和移交等工作。未按照发包人要求的时间完成和移交工程资料的,每逾期一天,发包人有权按1000元/天扣减承包人违约金,违约金在支付工程款时予以扣减,逾期20天仍未移交的,相应任务未支付部分发包人将不予支付,且发包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一切损失由承包人负责。

8.16 承包人应严格遵守国家、省、市及黄埔区有关防火、爆破和施工安全以及文明施工、夜间施工、环卫和城市管理等规定，建立规章制度和防护措施，并组织施工。在相关部门的检查中，承包人施工场地被评为不合格工地、被通报批评或者被新闻媒体曝光的，每发生一次，发包人有权按 5000 元/次扣减承包人违约金，如发包人因此被相关部门处罚的，罚金由承包人承担。

8.17 如果承包人未按国家省市有关要求做好安全、文明施工相关措施、施工人员未配置且正确使用劳动安全防护用品、施工现场未设置工程信息公示牌，经监理工程师或发包人检查发现的，每发现一次，发包人有权按 2000 元/次扣减承包人违约金，并按发包人或监理单位要求限期整改，未在限期内完成合格整改的，发包人有权加倍扣减承包人违约金；承包人拒不整改的，发包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8.18 承包人应做好安全管理工作，对施工中发生的安全事故负全部责任，但因发包人违章指挥原因造成的除外。

8.19 在余泥渣土清运施工和建筑垃圾排放运输时，承包人必须严格执行《广州市余泥渣土管理条例》、《广州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规定》、《广州市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办法》《关于加强施工现场余泥渣土排放管理工作的通知》（穗建筑【2008】60 号）等广州市、黄埔区相关管理规定的标准和要求，保证落实“一不准进，三不准出”规定，办齐排放有关证照，雇请有合格准运证车辆和具备资质的运输企业，设立专职人员管理余泥渣土、建筑垃圾的运输工作，并对分包单位依法排放余泥渣土、建筑垃圾进行监管。承包人因违反本款约定所造成的一切责任后果全部由承包人承担。经发包人或相关部门检查发现承包人未执行本款约定的，每发现一次，发包人有权按 5000 元/次扣减承包人违约金。同时，发包人将根据承包人违反余泥渣土运输管理有关规定而造成的不良后果的严重程度，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8.20 承包人拖欠农民工工资，被投诉属实或者被相关部门通报的，承包人必须在 3 天内支付拖欠的款项，同时发包人有权按 50000 元/宗扣减承包人违约金；若被投诉属实或通报 2 次及以上，经查实，承包人除应 3 天内支付拖欠款项

外，且发包人有权加倍扣减承包人违约金。因承包人拖欠农民工工资，导致农民工采取停工、集聚围阻发包人办公地点甚至政府部门等过激行动的，承包人除应1天内支付拖欠款项外，发包人有权按100000元/次扣减承包人违约金并有权解除合同。若承包人在本工程内发生拖欠农民工工资现象，发包人有权将承包人行为被作不良记录上报有关部门。

8.21 涉及应急维修改造事项（如抢修、督办、整改、投诉、迎检、测评等），由发包人下达应急维修指令，承包人未能按指令要求的时间节点和质量要求完成，发包人有权按10000元/天标准在支付工程款时扣减承包人违约金。

8.22 承包人未按要求参加发包人（或上级部门）组织的会议、培训等活动，发包人有权按2000元/次扣减承包人违约金。

9. 工程定额

工程结算根据工程分类子项套用对应定额：

9.1 河湖栏杆（如临水栏杆（含跨涌桥）、临水铁链、非临水栏杆等）、亲水设施（如平台、廊道、栈道、台阶、构架等）、道路（不涉及防汛功能的道路，如景观碧道、园路、汀步、广场等）、河湖标牌（如指引牌、标示牌、制度牌、宣传牌（栏）、布展牌、树木标牌等）、河湖结构（具备景观功能的结构，如凉亭、花架、构架等）、装饰面（如堤身饰面、跨涌桥饰面、箱涵饰面、栏杆饰面等）、景观配套设施（如管理房、监控室、值班室、驿站、展览馆、风雨长廊、小苑、公共卫生间、停车场等）、景观附属设施（休闲坐凳、垃圾桶、雕塑、景观小品、非防汛功能为主通道排水沟渠及盖板等）、景观附属系统（景观照明系统、庭院灯照明系统、喷淋喷灌系统等）维修改造等维修工程结算优先根据维修工程结算优先根据《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修缮工程综合定额（2012）第一、二册》、《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通用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和《广东省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及其配套计费方式计算”及其配套计费方式计算；

9.2 河湖绿化（含水生植物）缺失区域复绿种植、绿化景观升级改造、重要节点绿化景观造型布设、绿化喷灌系统增设等维修工程结算优先根据《广东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修缮工程综合定额（2012）》和《广东省通用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及其配套计费方式计算；

9.3 如有部分项目子项不适用上述定额的则可套用适应工程项目子项的其它相关定额计算，没有适用定额的根据实际产生工作量按建设工程人工、材料、机械等规则汇总计算。工程常用材料及其他材料价格按照施工期间同期的《广州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和《广州地区建设工程材料（设备）厂商价格信息》计价；

9.4 余泥渣土、建筑垃圾、绿化残枝等清运距离，原黄埔片区运距按 20 公里计算，原萝岗片区运距按 15 公里计算；

9.5 合同期内，如相关主管部门颁布新定额，则按新定额执行。

10. 工程结算

维修改造任务完工通过验收后，承包人以实际完成量经发包人、监理单位、承包人三方确认的工程量为依据，按季度周期编制工程结算书，工程结算价最终以区财政局审定的工程结算核定价结算（核定价如已执行 10% 中标下浮率下浮，不再重复下浮）。

11. 工程款支付

11.1 维修改造任务完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工程预算书监理单位审核价的 50%，区财政局审定结算后支付至结算审定价的 97%，质保期结束且无质量缺陷的支付至结算审定价的 100%。

11.2 发包人收到承包人齐备请款资料（有效的国家完税发票及相关资料）后 15 个工作日内办理工程款支付申请手续。发包人完成请款内部审批流程并提交资料至区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完成提交手续后视为完成支付工作。具体付款时间按区财政制度办理。

12.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签名、盖章后生效。

13. 履约担保及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签订合同后，承包人应在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提交履约保函和安全生产责任保险。保函金额为合同价格的 10%，为承包人委托银行或保险公司出具的以发包人为受益人的无条件、见索即付、不可撤销的履约保证。安全生产责任保险方案按每人死亡赔偿限额不低于 140 万元购买，合同期内，如有新规定，按新规定执行。

14. 争议的解决方式

如发生与本合同有关的纠纷，由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一方均有权向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5. 其他

15.1 若承包人违约，涉及违约金、发包人垫付费用的，发包人有权在支付任何一期工程款时进行扣除，相关工程款项不足以支付违约金的，则按照银行履约保函的相关款项兑付履约保函，保函金额仍不足以支付的，承包人还应补齐余款，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5.2 承包人有转包或违法分包行为的，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一切损失和责任由承包人承担。

15.3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一方地址、电话、注册信息等有变更，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15.4 与本合同执行过程有关的一切税费、工程保险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

15.5 本合同一式陆份。其中正本贰份，发包人、承包人各执壹份；副本肆份，发包人、承包人各执贰份。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内容为准。

15.6 本合同书未尽事宜由发包人、承包人双方以补充合同形式确认，补充合同作为本合同书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书具有同等效力。

（以下无正文）

附件 1: 《黄埔区水务工程建设项目廉政责任书》

附件 2: 《黄埔区水务工程安全生产责任书》



发 包 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承 包 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0755-26510244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江苏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帐 号:

帐 号: 19200188000748239

3、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验收表

工程名称	黄埔区 2023 年至 2024 年水利设施维修改造工程景观标		
任务编号	埔水设修 (2023-2024) 景观— 1 号		
任务内容	南岗河水闸和金紫涌水闸管理房区域绿化和设施提升改造：局部绿化种植，通道浅灰色地坪漆、立柱浅灰色彩绘漆、设置安装不锈钢结构水闸铭牌等。		
开工时间	2023 年 4 月 18 日	完工时间	2023 年 5 月 2 日
任务工期	15 天	预算价	元
建设单位	广州市黄埔区水务设施管理所		
监理单位	广东华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维修任务内容及工程量： <p>一、一楼地面</p> <p>1、砍挖竹子 (丛径:50cm 内) : 200 株 2、砍挖灌木 (丛径:80cm 内) : 300 株 3、挖碎石土方 : 262.81m³ 4、余土方弃置 (人工装自卸汽车运 20km) : 243.17m³ 5、回填方 (原土) : 19.64m³ 6、种植土回填 : 184.12m³ 7、泥炭土回填 : 46.3m³ 8、栽植满天星 (苗高×冠幅:20cm×20cm; 64 株/m²) : 17.95m² 9、栽植朱蕉 (苗高×冠幅:40~50cm×30~40cm; 25 株/m²) : 5.2m² 10、栽植红继木 (苗高×冠幅:35cm×30cm; 25 株/m²) : 17.61m² 11、栽植鸭脚木 (苗高×冠幅:35cm×30cm; 25 株/m²) : 29m² 12、栽植龙船花 (苗高×冠幅:35cm×30cm; 25 株/m²) : 12.7m² 13、栽植花叶良姜 (苗高×冠幅:35~40cm×30~35cm; 36 株/m²) : 3.01m² 14、栽植花叶假连翘 (苗高×冠幅:25~30cm×20~25cm; 36 株/m²) : 11.51m² 15、栽植刚竹 (干径:3~4cm, 株高:3~3.5m) : 128 株 16、栽植灰莉球 (苗高×冠幅:100~120cm×100~120cm) : 4 株 17、铺种台湾草 (满铺草卷 100×35×2/件) : 818.53m² 18、栽植铁冬青 (胸径:16~18, 株高、冠径:550mm、400~450) : 2 株 19、浅灰色地坪漆 : 829.4m² 20、浅灰色彩绘漆 : 34.56m² 21、南岗河水闸弧形装饰造型标识牌 : 1 套 22、金紫涌弧形装饰造型标识牌 : 1 套 23、垫层 (1. 混凝土种类:商品砼; 2. 混凝土强度等级:C25) : 2.58m³</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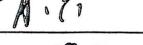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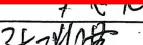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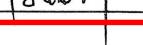
- 24、带形基础 (1. 混凝土种类:商品砼; 2. 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 9.61m³
 25、二次回填混凝土 (1. 混凝土种类:商品砼; 2. 混凝土强度等级:C20) : 0.93m³
 26、现浇构件钢筋 (1. 钢筋种类、规格:现浇构件带肋钢筋 Φ25 以内) : 0.763t
 27、预埋铁件 (1. 钢材种类:14mm 厚加强钢板、20mm 厚预埋钢板、Φ25 预埋钢筋等) : 0.151t
 28、电力电缆 (型号:YJV-0.6/1kv 5×10mm²) : 25.44m
 29、电缆保护管 (材质:镀锌钢管; 规格:SC40) : 13.7m
 30、配电箱 (含电元器件) : 2 台
 30、汽车式起重机 25t : 1 台班
- 二、措施项目
- 1、铁马围敝 (1. 材料品种:铁马施工围敝) : 150m
 2、垫层模板 : 29.58m
 3、基础模板 : 40.85m

验收时间	2023 年 6 月 28 日	
验收结论:		

本维修工程已按任务工期完工, 工程质量合格。

工程档案资料基本齐全, 同意完工验收并交付使用。

施工单位意见	监理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
		

参加人员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职称)	签名
	广州市黄埔区水务设施管理所	叶志成	高工	
	广州市黄埔区水务设施管理所	赵帅威	业主代表	
	广东华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吴有洪	总监理工程师	
	广东华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罗旭光	监理工程师	
	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陈瑞萍	项目负责人	

工程验收表

工程名称	黄埔区 2023 年至 2024 年水利设施维修改造工程景观标		
任务编号	埔水设修（2023-2024）景观—11 号		
任务内容	南岗河（黄埔东路下游段）两岸花槽植物提升：栽植使君子，栽植常春藤，栽植炮仗花，种植土回填，铺设绿化给水管和快速取水阀，水泵安装，不锈钢配电箱安装及材料人工运输施工围蔽等		
开工时间	2023 年 7 月 19 日	完工时间	2023 年 8 月 7 日
任务工期	20 天	预算价	元
建设单位	广州市黄埔区水务设施管理所		
监理单位	广东华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维修任务内容及工程量： <p>一、分部分项</p> <p>两岸花槽提升</p> <p>1、人工挖沟槽土方：129.02m³</p> <p>2、人工土方运输（人工在桥边运输至可装车的路边，距离均 200m，人工装纤维袋）：129.02m³</p> <p>3、人工装车余土方外运 15Km：129.02m³</p> <p>4、人工回填种植土（回填厚度：20cm）：112.19m³</p> <p>5、人工回填泥炭土（回填厚度：3cm）：16.83m³</p> <p>6、栽植使君子（株高：2.0~2.5m、10 株/m）：7689 株</p> <p>7、栽植常春藤（株高：2.0~2.5m、10 株/m）：1461 株</p> <p>8、栽植炮仗花（株高：2.0~2.5m、10 株/m）：4874 株</p> <p>9、种植土、泥炭土材料搬运（材料从可停车的路边人工搬运至桥边均 200m）：129.02m³</p> <p>10、盆苗材料搬运（材料从可停车的路边人工搬运至桥边均 200m）：14024 盆</p> <p>喷淋系统</p> <p>1、人工挖沟槽土方：198.84m³</p> <p>2、原土回填：192.6m³</p> <p>3、人工土方运输（人工在桥边运输至可装车的路边，距离均 200m，人工装纤维袋）：6.24m³</p> <p>4、人工装车余土方外运 15Km：6.24m³</p> <p>5、拆除 3cm 花岗岩人行道砖：7.2m²</p> <p>6、拆除基层（100mm 混凝土垫层、30mm 厚水泥砂浆结合层、100mm 厚 6% 水泥石粉垫层）：7.2m²</p> <p>7、人工石方废料运输（人工在桥边运输至可装车的路边，距离均 200m，人工装纤维袋）：1.87m³</p> <p>8、人工装车余石方外运 15Km：1.87m³</p> <p>9、人行道垫层修复（100mm 厚 C20 商品砼）：7.2m²</p> <p>10、人行道面层修复（3cm 厚芝麻灰花岗岩、30mm 厚 1:2.5 水泥砂浆结合层）：7.2m²</p>			

- 11、铺种大叶油草：795.38m²
 12、给水管（PVC DN50 1.6MPa）：3201.5m
 13、快速取水阀（DN50 UPVC 外螺纹接头、DN50 UPVC 竖管、DN50 UPVC 三通、弯头）：66 个
 14、电力电缆（YJV-0.6/1kv 5×10mm²）：50m
 15、电缆保护管 PVC DN40：50m
 16、配电箱 C20 混凝土垫层：0.52m³
 17、配电箱 C25 混凝土基础：1.36m³
 18、不锈钢配电箱 650×250×800mm（含预埋铁件：角钢等）：2 台
 19、SGBZ 型自吸离心清水泵（型号：SGBZ 50-50-5.5、含不锈钢箱体 1270×1100×700mm）：2 台
 20、混凝土搬运（材料从可停车的路边人工搬运至桥边均 200m）：2.6m³
 21、塑料管材搬运（材料从可停车的路边人工搬运至桥边均 200m）：3251.5m
 22、石材材料搬运（材料从可停车的路边人工搬运至桥边均 200m）：7.2m²
 23、草皮材料搬运（材料从可停车的路边人工搬运至桥边均 200m）：795.38m²
 24、人行道清洗：1499.88m²

二、措施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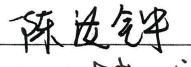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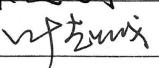
- 1、铁马围敝：50m
 2、施工警示灯：8 个
 3、配电箱基础模板：4m²

验收时间	2023 年 8 月 11 日
------	-----------------

验收结论：

本维修工程已按任务工期完工，工程质量合格。

工程档案资料基本齐全，同意完工验收并交付使用。

施工单位意见		监理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	
	黄埔区2023年至2024年水利设施 维修改造工程景观标项目组 （盖章）		项目监理部 （盖章）		（盖章）
参加人员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职称）	签名	
	广州市黄埔区水务局	陈汝钟	水利科		
	广州市黄埔区水务设施管理所	叶志成	高工		
	广州市黄埔区水务设施管理所	赵帅威	业主代表		
	广东华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吴有洪	总监理工程师		
	广东华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叶先豪	专业监理工程师		
	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陈瑞萍	项目负责人		

工程验收表

工程名称	黄埔区 2023 年至 2024 年水利设施维修改造工程景观标		
任务编号	埔水设修 (2023-2024) 景观—44 号		
任务内容	新担涌 (金洲南路至慢岛驿站) 河岸绿化提升工程: 栽植翠芦莉, 铺种大叶油草, 人工回填种植土, 人工回填泥炭土及施工围蔽等		
开工时间	2023 年 9 月 9 日	完工时间	2023 年 9 月 17 日
任务工期	9 天	预算价	元
建设单位	广州市黄埔区水务设施管理所		
监理单位	广东华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维修任务内容及工程量:

一、分部分项

绿化种植

- 1、人工清表土: 45.53m³
- 2、人工装纤维袋装车及余土废料外运 20Km: 45.53m³
- 3、人工回填种植土 (厚度:20cm) : 182.1m³
- 4、人工回填泥炭土 (厚度:5cm) : 3.68m³
- 5、栽植翠芦莉 (苗高×冠幅:30-35cm×20-25cm、栽植方式:36 株/m²) : 122.61m²
- 6、铺种大叶油草: 787.9m²

二措施项目

- 1、铁马围蔽: 25m
- 2、施工警示灯: 4 个

验收时间	2023 年 10 月 26 日
------	------------------

验收结论:

本维修工程已按任务工期完工, 工程质量合格。

工程档案资料基本齐全, 同意完工验收并交付使用。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黄埔区 2023 年至 2024 年水利设施 维修改造工程景观标项目部 <small>仅限于工程资料使用, 不能用于签证</small> (盖章)	 项目监理部 (盖章)	 黄埔区水务设施管理所 (盖章)

参加 人员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职称)	签名
	广州市黄埔区水务设施管理所	陈汝钟	工程师	陈汝钟
	广州市黄埔区水务设施管理所	叶志成	高工	叶志成
	广州市黄埔区水务设施管理所	赵帅威	业主代表	赵帅威
	广东华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吴有洪	总监理工程师	吴有洪
	广东华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叶先豪	专业监理工程师	叶先豪
	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陈瑞萍	项目负责人	陈瑞萍

黄埔区2023年至2024年水利设施
维修改造工程招标项目
禁止在工程资料上使用，不能用于签订协议及合同

项目监理部

工程验收表

工程名称	黄埔区 2023 年至 2024 年水利设施维修改造工程景观标		
任务编号	埔水设修（2023-2024）景观—62 号		
任务内容	墩头涌水闸绿化提升工程：栽植灰莉球、补种洒金榕、栽植星花、栽植粉花金叶、铺种台湾草卷。		
开工时间	2023 年 11 月 18 日	完工时间	2023 年 11 月 24 日
任务工期	7 天	预算价	元
建设单位	广州市黄埔区水务设施管理所		
监理单位	广东华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维修任务内容及工程量：

一、分部分项

墩头涌水闸右岸

- 1、清除表土、清除表层贫瘠土壤、碎石块、垃圾等：236.35m²
- 2、人工装袋装车及余土废料外运 20Km：11.82m³
- 3、人工回填泥炭土 2cm 厚：0.81m³
- 4、铺种台湾草卷、卷装 100cm×30cm/卷：196.03m²
- 5、栽植翠芦莉、苗高×冠幅：30-35cm×15-20cm、36 株/m²：40.32m²

墩头涌水闸左岸

- 1、清除表土、清除表层贫瘠土壤、碎石块、垃圾等：72.89m²
- 2、挖除枯死灌木：20 株
- 3、人工装袋装车及余土废料外运 20Km：3.62m³
- 4、人工回填泥炭土 2cm 厚：1.46m³
- 5、栽植灰莉球、苗高×冠幅：100-120cm×100-120cm：24 株
- 6、栽植洒金榕、苗高×冠幅：60cm×40-45cm：50 株
- 7、栽植银边假连翘、苗高×冠幅：25-30cm×20-25cm：40.21m²
- 8、栽植肾蕨苗高×冠幅：25-30cm×20-25cm：19.32m²
- 9、栽植灰莉、苗高×冠幅：35-40cm×30-35cm：10.76m²
- 10、栽植龙船花、苗高×冠幅：35-40cm×30-35cm：0.54m²

二、措施项目

铁马围敝 : 50m

施工警示灯 : 8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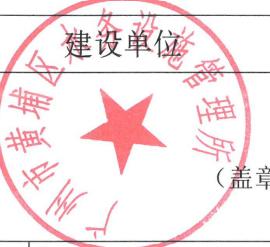
验收时间

2023 年 12 月 28 日

验收结论:

本维修工程已按任务工期完工, 工程质量合格。

工程档案资料基本齐全, 同意完工验收并交付使用。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黄浦区2023年至2024年水利设施 维修改造工程景观标项目部 (盖章) 本章用于工程资料使用, 不能用于签订协议及合同	 项目监理部 (盖章)	 (盖章)		
参加人员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职称)	签名
	广州市黄浦区水务局	陈汝钟	工程师	陈汝钟
	广州市黄浦区水务设施管理所	叶志成	高工	叶志成
	广州市黄浦区水务设施管理所	赵帅威	业主代表	赵帅威
	广东华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吴有洪	总监理工程师	吴有洪
	广东华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叶先豪	监理工程师	叶先豪
	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陈瑞萍	项目负责人	陈瑞萍

工程验收表

工程名称	黄埔区 2023 年至 2024 年水利设施维修改造工程景观标		
任务编号	埔水设修（2023-2024）景观—81 号		
任务内容	南岗河（开创大道跨涌桥上游）园建及绿化升级改造：栽植龙船花、栽植雪花木、栽植朱焦、栽植洒金榕、栽植花叶良姜、栽植狐尾天门冬、栽植七彩马尾铁、栽植天堂鸟、栽植肾蕨、铺种台湾草卷、移植原有杨金凤、栽植大叶棕竹、增设镀锌钢栏杆、电箱围栏。		
开工时间	2024 年 2 月 9 日	完工时间	2024 年 2 月 13 日
任务工期	5 天	预算价	元
建设单位	广州市黄埔区水务设施管理所		
监理单位	广东华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p>主要维修任务内容及工程量：</p> <p>一、分部分项</p> <p>绿化种植</p> <p>1、清除表土（厚度约 5cm）：322.04m²</p> <p>2、人工将余土废料装纤维袋及人工装车外运 15km：1.61m³</p> <p>3、人工回填种植土 30cm 厚：96.65m³</p> <p>4、人工回填泥炭土 3cm 厚：3.8m³</p> <p>5、绿地起坡造型：257.74m³</p> <p>6、栽植龙船花（苗高×冠幅:35-40cm×30-35cm、36 株/m²）：30.11m²</p> <p>7、栽植雪花木（苗高×冠幅:35-20-25cm×20-25cm、49 株/m²）：61.95m²</p> <p>8、栽植朱焦（苗高×冠幅:60-70cm×25-30cm、36 株/m²）：12.2m²</p> <p>9、栽植洒金榕（苗高×冠幅:40-45cm×30-35cm、36 株/m²）：3.76m²</p> <p>10、栽植花叶良姜（苗高×冠幅:60-70cm×45-55cm、9 株/m²）：2.22m²</p> <p>11、栽植狐尾天门冬（苗高×冠幅:60-70cm×50-55cm、4 株/m²）：6 株</p> <p>12、栽植七彩马尾铁（苗高×冠幅:120-130cm×45-50cm、16 株/m²）：34 株</p> <p>13、栽植天堂鸟（苗高:200cm）：4 株</p> <p>14、栽植肾蕨（苗高×冠幅:20-25cm×15-20cm、49 株/m²）：4.15m²</p> <p>15、铺种台湾草卷：195.5m²</p> <p>16、移植原有杨金凤（苗高×冠幅:120cm×100cm）：9 株</p> <p>17、栽植大叶棕竹（苗高×冠幅:120cm×100cm）：24 株</p> <p>新建栏杆</p>			

<p>1、新建镀锌钢栏杆：45.4m</p> <p>2、人工刷栏杆金属面涂褐色氟碳漆两遍：38.5m²</p> <p>3、柴油发电机组 10KW：2 台班</p> <p>新建人行道</p> <p>1、人工挖沟槽土方：1.12m³</p> <p>2、人工将余土废料装纤维袋及人工装车外运 15Km：1.12m³</p> <p>3、人工原土夯实：5.32m²</p> <p>4、50mm 厚 6% 稳定石屑层：5.32m²</p> <p>5、100mm 厚 C25 混凝土垫层：5.32m²</p> <p>6、600×300×30mm 厚芝麻白花岗岩面层（含 30mm 厚 1:2 水泥砂浆结合层）：4.32m²</p> <p>7、600×100×30mm 厚芝麻灰花岗岩面层（含 30mm 厚 1:2 水泥砂浆结合层）：1m²</p> <p>二、措施项目</p> <p>1、铁马围敝：50m</p> <p>2、施工警示灯：8 个</p>				
验收时间	2024 年 4 月 19 日			
<p>验收结论：</p> <p>本维修工程已按任务工期完工，工程质量合格。</p> <p>工程档案资料基本齐全，同意完工验收并交付使用。</p>				
施工单位  黄埔区2023年至2024年水利设施 维修改造工程景观标项目部 <small>只限于工程资料使用，不能用于签认工程款</small> (盖章)		监理单位  项目监理部 (盖章)		建设单位  (盖章)
参加人员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职称）
	广州市黄埔区水务局		毛恩平	高工
	广州市黄埔区水务局		陈汝钟	工程师
	广州市黄埔区水务设施管理所		叶志成	高工
	广州市黄埔区水务设施管理所		赵帅威	业主代表
	广东华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吴有洪	总监理工程师
	广东华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叶先豪	专业监理工程师
	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陈瑞萍	项目负责人

工程验收表

工程名称	黄埔区 2023 年至 2024 年水利设施维修改造工程景观标					
任务编号	埔水设修 (2023-2024) 景观—122 号					
任务内容	凤凰湖园建设设施升级改造工程：亭子重新刷木器漆、台阶镶嵌抛光黑卵石、坐凳及垃圾桶底座石材铺贴、花基改造、智能公厕修缮					
开工时间	2024 年 6 月 13 日	完工时间	2024 年 6 月 19 日			
任务工期	7 天	预算价	元			
建设单位	广州市黄埔区水务设施管理所					
监理单位	广东华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维修任务内容及工程量：						
凤凰湖园建设设施升级改造工程						
一、分部分项						
提升区域一-台阶改造装饰						
1、人工挖沟槽土方：8.51m ³						
2、人工土方运输：8.51m ³						
3、人工装车并余土废料外运 15Km：8.51m ³						
4、台阶镶嵌抛光黑卵石 100mm 厚：85.1m ²						
亭子重新刷漆						
1、人工铲除亭子原有木材油漆面：12m ²						
2、亭子木材面重新刷防腐油一遍、刷木器漆一遍：120m ²						
提升区域二-提示牌迁移						
1、温馨提示牌迁移 100m (6 个人一天)：1 天						
提升区域三-亭子重新刷漆						
1、人工铲除亭子原有木材油漆面：53m ²						
2、屋面木面板刷防腐油一遍、刷木器漆一遍：160m ²						
3、亭子木材面重新刷防腐油一遍、刷木器漆一遍：370m ²						
提升区域四-亭子重新刷漆						
1、人工铲除亭子原有木材油漆面：12m ²						
2、亭子木材面重新刷防腐油一遍、刷木器漆一遍：120m ²						
提升区域五-花基工程						
1、挖沟槽土方：12.67m ³						
2、人工回填土方：9.63m ³						
3、人工土方运输：3.04m ³						
4、人工装车并余土废料外运 15Km：3.04m ³						
5、原土夯实：0.56*(6.22+2.81) 5.06m ²						
6、花基 100mm 厚 C20 混凝土垫层：0.51m ³						

- 7、花基 M7.5 水泥砂浆砌 Mu10 砖: 2.54m³
- 8、花基压顶 600×300×30mm 芝麻白荔枝面花岗岩: 2.71m²
- 9、花基立面贴 600×300×30mm 芝麻白荔枝面花岗岩: 5.51m²
- 10、花基抹 15mm 厚 1:2.5 水泥砂浆找平层: 8.22m²
- 11、花基抹 20mm 厚 1:2.5 水泥防水砂浆防潮层: 2.17m²
- 12、混凝土、砂浆搬运: 0.8m³
- 13、石材搬运: 8.22m²
- 14、砖搬运: 2.54m³
- 15、汽油发电机组 10KW: 1 台班

提升区域六-亭子重新刷漆

- 1、人工铲除亭子原有木材油漆面: 20m²
- 2、屋面木面板刷防腐油一遍、刷木器漆一遍: 50m²
- 3、亭子木材面重新刷防腐油一遍、刷木器漆一遍: 150m²

智能公厕修缮

- 1、室外屋檐拆除原有油漆: 70m²
- 2、室外屋檐刷米黄色外墙漆: 70m²
- 3、更换一体式感应小便器: 4 套
- 4、多媒体电视机 43 寸: 2 套
- 5、不锈钢多媒体保护箱 1200×830×250: 2 台
- 6、智能公厕引导系统 (含厕所间隔感应器 12 套): 2 套
- 7、男女厕所大门更换香槟色铝合金门套 1400×2800: 2 套
- 8、厕所隔间更换铝合金门 700×2000 (70 系列): 12 套
- 9、无障碍厕所更换铝合金门 1000×2000 (70 系列): 1 套
- 10、女厕所更换灯管 36w: 8 支
- 11、女厕所增设电灯时间器: 1 套
- 12、无障碍卫生间增加红外线感应器: 1 套
- 13、男厕所瓷砖更换: 5m²
- 14、男厕小便隔板更换: 3 块
- 15、女厕所灯感应开关更换: 1 套
- 16、女厕所屋面漏水注浆: 1 项
- 17、女厕所厕位疏通: 2 项
- 18、全厕所线路排查: 1 项
- 19、无障碍厕所更换小便器: 1 套
- 20、无障碍厕所更换坐便器: 1 套
- 21、无障碍厕所更换镜子 600×800: 1 块
- 22、屋面防雷重刷银色油漆: 70m²
- 23、人工装纤维袋装车并拆除废料外运 15Km: 2.68m³
- 24、汽油发电机组 10KW: 3 台班

增设坐凳底座 31 处 (其中 28 处 4100×1000、3 处 2000×1100)

- 1、人工挖沟槽土方: 27.9m³

- 2、人工装纤维袋装车并余土废料外运 15Km: 27.9m³
 3、素土夯实: 132.88m²
 4、50mm 厚 6%水泥石屑底层: 132.88m²
 5、100mm 厚 C20 混凝土垫层: 132.88m²
 6、石材铺设: 103.14m²
 7、石材波打线铺设: 29.74m²
 8、石凳拆除: 28 套
 9、石凳安装: 31 套
 10、汽油发电机组 10KW: 5 台班

增设不锈钢垃圾桶底座 1 处 1200×800

- 1、人工挖沟槽土方: 0.2m³
 2、人工装纤维袋装车并余土废料外运 15Km : 0.2m³
 3、人工原土夯实: 0.96m²
 4、50mm 厚 6%稳定石屑层: 0.96m²
 5、100mm 厚 C20 混凝土垫层: 0.96m²
 6、600×300×30mm 厚芝麻灰花岗岩面层: 0.6m²
 7、300×100×30mm 厚芝麻黑花岗岩面层: 0.36m²

二、措施项目

- 1、智能公厕室外装修综合钢脚手架: 632.69m²
 2、智能公厕室内装修满堂脚手架: 124.52m²
 3、亭子油漆天棚活动脚手架: 970m²
 4、铁马围敝: 150m

验收时间	2014 年 7 月 18 日
------	-----------------

验收结论:

本维修工程已按任务工期完工, 工程质量合格。

工程档案资料基本齐全, 同意完工验收并交付使用。

施工单位意见	监理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
广州市黄埔区水务局 2014 年 7 月 18 日 盖章	项目监理部 2014 年 7 月 18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 2014 年 7 月 18 日 盖章

参加人员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职称)	签名
	广州市黄埔区水务局	陈汝钟	工程师	陈汝钟
	广州市黄埔区水务设施管理所	叶志成	高工	叶志成
	广州市黄埔区水务设施管理所	梁仲楚	业主代表	梁仲楚
	广东华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吴有洪	总监理工程师	吴有洪
	广东华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叶先豪	监理工程师	叶先豪
	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陈瑞萍	项目负责人	陈瑞萍

工程验收表

工程名称	黄埔区 2023 年至 2024 年水利设施维修改造工程景观标		
任务编号	埔水设修 (2023-2024) 景观—124 号		
任务内容	凤凰河 (风筝广场附近) 乔木种植工程：栽植水翁、秋枫、九里香		
开工时间	2024 年 6 月 16 日	完工时间	2024 年 6 月 20 日
任务工期	5 天	预算价	元
建设单位	广州市黄埔区水务设施管理所		
监理单位	广东华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维修任务内容及工程量：

一、分部分项

- 1、人工挖树穴土方：8.16m³
- 2、人工转运土方：2.2m³
- 3、人工装车及余土废料外运 15Km：2.2m³
- 4、人工回填原土、回填厚度：20cm：5.45m³
- 5、人工回填泥炭土、回填厚度：5cm：0.51m³
- 6、栽植阴香（假植苗）：8 株
- 7、栽植秋枫（假植苗）：4 株
- 8、栽植九里香（假植苗）：1 株
- 9、泥炭土转运：材料从路边人工搬运至施工地点约 100m：0.51m³
- 10、乔木转运：材料从路边人工搬运至施工地点约 100m：13 株

二、措施项目

- 1、铁马围敝：120m

施工单位意见	监理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
（盖章）	（盖章）	（盖章）

参加 人员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职称)	签名
	广州市黄埔区水务局	陈汝钟	工程师	陈汝钟
	广州市黄埔区水务设施管理所	叶志成	高工	叶志成
	广州市黄埔区水务设施管理所	梁仲楚	业主代表	梁仲楚
	广东华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吴有洪	总监理工程师	吴有洪
	广东华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叶先豪	监理工程师	叶先豪
	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陈瑞萍	项目负责人	陈瑞萍

黄埔区2023年至2024年水利设施
维修改造工程景观标项目部

仅限于工程资料使用，不能用于签订协议及合同



工程验收表

工程名称	黄埔区 2023 年至 2024 年水利设施维修改造工程景观标		
任务编号	埔水设修 (2023-2024) 景观—125 号		
任务内容	凤凰湖驿站园路改造工程：涂刷环氧地坪防滑漆、台湾草修复、增设给水管、栽植翠芦莉		
开工时间	2024 年 6 月 16 日	完工时间	2024 年 6 月 20 日
任务工期	5 天	预算价	元
建设单位	广州市黄埔区水务设施管理所		
监理单位	广东华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维修任务内容及工程量：

一、分部分项

凤凰湖驿站室外改造工程-园路改造

- 1、人工素土夯实: 27.32m²
- 2、50mm 厚 6% 水泥石屑底层: 27.32m²
- 3、100mm 厚 C25 混凝土垫层: 27.32m²
- 4、园路均铺厚 30mm C25 混凝土找平层: 70.02m²
- 5、园路涂刷 3mm 厚环氧防滑自流平涂层及浅灰色 (白色) 环氧地坪防滑漆: 70.02m²

绿化区域给水管道开挖及埋设

- 1、人工挖沟槽土方: 42m³
- 2、人工回填原土: 41.72m³
- 3、人工装纤维袋装车及表土外运 15Km: 0.28m³
- 4、铺种台湾草: 105m²
- 5、增设给水管 PPR DN32 1.6MPa: 350m

绿化种植

- 1、人工清除表土 (约 5cm 厚): 109.51m²
- 2、人工装纤维袋装车及表土外运 15Km: 1.1m³
- 3、人工回填种植土 10cm 厚: 10.95m³

4、人工回填泥炭土 3cm 厚: 0.83m³

5、铺种台湾草: 81.95m²

6、栽植翠芦莉: 27.57m²

二、措施项目

1、铁马围敝: 30m

验收时间

2024年7月15日

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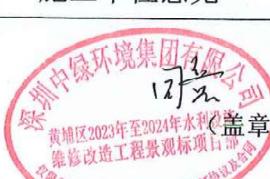
本维修工程已按任务工期完工, 工程质量合格。

工程档案资料基本齐全, 同意完工验收并交付使用。

施工单位意见

监理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



参加人员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职称)

签名

广州市黄埔区水务局

陈汝钟

工程师

陈汝钟

广州市黄埔区水务设施管理所

叶志成

高工

叶志成

广州市黄埔区水务设施管理所

梁仲楚

业主代表

梁仲楚

广东华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吴有洪

总监理工程师

吴有洪

广东华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叶先豪

监理工程师

叶先豪

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陈瑞萍

项目负责人

陈瑞萍

4. 履约评价情况

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评价单位	评价等级	评价日期	备注
1	文心公园提升工程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优秀	2023. 4. 10	
2	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优秀	2023. 7. 6	
3	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优	2023. 1. 6	

4.1 文心公园提升工程

南山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评价期限	2021年9月13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2座803		
法定代表人	徐向明	电话	0755-83990050	项目负责人	徐向明	电话	0755-83990050
工程名称	文心公园提升改造			承包范围	拆除工程、园林景观、园林建筑、休闲设施、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智能化工程、绿化、标识导视及雕塑小品等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合同价	1971.702306(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1年08月27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2年02月22日	合同工期	180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1年09月13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2年11月11日	实际工期	424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10分)				10	97	
2	技术经济实力(20分)				19		
3	施工过程管理(20分)				19		
4	进度控制(20分)				19		
5	配合与服务(20分)				20		
6	资金支付(10分)				10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  2023年3月1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2023年4月10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总分≥90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总分≥80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总分≥60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认或 拒签说明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18-440305-78-01-700096001001



标段名称: 文心公园提升改造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深圳前海蛇口自贸片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971.702306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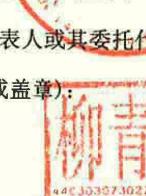
中标工期: 180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7-2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8-2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8-27

验证码: 3122912275768970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SFD-2015-04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G202108-024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文心公园提升改造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发包人: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文心公园提升改造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项目位于南山区南海大道和滨海大道交汇处西南侧，东临文心二路，南邻海德三道；项目总建设面积 26732.00 m²（其中地铁临时占用 3753.00 m²），人行道改造面积 1810 m²。

资金来源：100%政府投资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因工程抢工而发生的临时发电，其综合单价中已包括机械进退场费、柴油及机油费、设备日常维护保养费等，发包人不再另行补偿。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工程、园林景观、园林建筑、休闲设施、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智能化工程、绿化、标识导视及雕塑小品等工程，实际工作内容以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招标补遗、招标澄清等其他文件及合同条款为准。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u> </u> / <u> </u>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u> </u> / <u> </u> 米
--	---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 ___米; 宽: ___米; 高: 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_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_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_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_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_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_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_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 ___米宽: 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 ___米宽: ___米高: 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_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 ___米宽: 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 ___米宽: ___米高: 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_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_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_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___/___米
其它: ___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基坑支护□边坡□土方□其它 _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钢结构□钢管混凝土□型钢混凝土□其它 _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幕墙: ___平方米□其它 _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空调□其它)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管网□其它)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电气照明□其它) ;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米)
◊其它: ___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通风□空调□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				
◊其它: ___				

4. 其他工程

包括但不限于: 铺装、水景、景观构筑、景观设施、园林绿化、给排水和电气等工程。实际工作内容以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招标补遗、招标澄清等其他文件及合同条款为准。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 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1 年 8 月 27 日 (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 2022 年 2 月 22 日;

(注: 合同工期不包含养护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 (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0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符合设计文件、招标文件、合同文件所约定的技术要求和工程质量标准。当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与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矛盾时，以较高要求为准。

质量安全文明施工要求：合格标准

现场条件及周边环境情况：满足开工条件

五、合同价款

工程计价方法：综合单价法

币种：人民币

合同金额（大写）：壹仟玖佰柒拾壹万柒仟零贰拾叁元陆分（暂定价）

（小写）：¥19717023.06 元（暂定价）

本合同净下浮率为 /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 合同补充条款;
5. 合同专用条款;
6. 合同通用条款;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 现行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8月27日

订立地点：南山区

发包人与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附件：1. 工程质量保修书

2. 技术规范

3. 园林绿化验收现场记录表

4. 苗木进场检验验收记录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城管大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 112 号深业进元大厦塔楼 2 座 803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3990050

传 真：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中心区支行

账 号：44201566400052572698

邮 政 编 码：518000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 文心公园提升改造项目

验收日期: 2022年11月11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文心公园提升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
工程规模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拆除工程、园林景观、园林建筑、休闲设施、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智能化工程、绿化工程、标识导视及雕塑小品等工程，项目总建设面积 26732.00m ²	工程造价	1971.702306万元
结构类型	园林绿化	工程用途	市政工程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9月13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勘察单位	/	资质证号	/
设计单位	北京远洋景观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未名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A111030641
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壹级 CYLZ·粤·0054·壹-1/5
	/		/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144024533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刘王军
副组长	杨帆
组员	姜珊珊、王斌、邓艳君、潘鸿岭、陆荣、曾飞飞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道路工程	/	/
桥梁工程	/	/
排水工程	/	/
给水工程	/	/
隧道工程	/	/
交通设施工程	/	/
景观工程		杨帆、姜珊珊、王斌、邓艳君、潘鸿岭、陆荣、曾飞飞
工程质控资料		杨帆、姜珊珊、王斌、邓艳君、潘鸿岭、陆荣、曾飞飞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 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	/	/	/
桥梁工程	/	/	/	/
排水工程	齐全, 合格	良好	合格	合格
给水工程	齐全, 合格	良好	合格	合格
隧道工程	/	/	/	/
交通设施工程	/	/	/	/
污水处理工程	/	/	/	/
景观工程	齐全, 合格	良好	合格	合格

四、验收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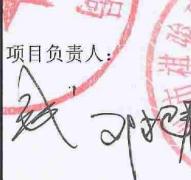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江海				江海
4					
5	杨帆	北京远洋.杨帆设计			
6	陆革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陆革
7	周逸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周逸
8	邵晓	区域总监			邵晓
9	潘海波	华润			潘海波
10	姜渊渊	区域总监			姜渊渊
11	王青	区域总监			王青
12	孙伟	中航			孙伟
13					
14					
15					
16					
17					
18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竣工验收结论：

经验收，文心公园提升改造项目已按设计图纸、变更文件及施工合同约定内容完成施工，工程质量符合合同约定和设计图纸要求及国家强制性标准、施工验收规范要求，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资料齐全、有效。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同意验收。

验收日期：2022年11月11日

建设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执业资格证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项目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刘玉军
注册号 14018846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注册建造师
陈荣
粤2442008200907031(00)

市政
2024.09.29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4.2 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

坪山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评价期限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 112 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 2 座 803	
法定代表人	徐向明	电话	0755-83990050	项目负责人	李广文 电话 0755-83990050
工程名称	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		承包范围	乔木、灌木及地被、园林景观工程等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工程合同价	3552.566087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10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 年 1 月 9 日	合同工期	183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 年 8 月 15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20 日	实际工期	127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0 分)			9	96
2	技术经济实力 (20 分)			17	
3	施工过程管理 (20 分)			20	
4	进度控制 (20 分)			20	
5	配合与服务 (20 分)			20	
6	资金支付 (10 分)			10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监理单位 (公章)  2023 年 7 月 6 日</p>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建设单位 (公章)  2023 年 7 月 6 日</p>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总分 ≥9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总分 ≥8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总分 ≥60 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 拒签说明					
备注	<p>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p> <p>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p> <p>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p>				



质量管理优秀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贵公司承建的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在2023年上半年质量管理工作，表现优秀，被评为质量管理优秀单位。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深圳大区城市建设事业部

二〇二三年七月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018-440317-48-01-704219002001



标段名称: 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3552.566087万元

中标工期: 183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04-0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6-0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6-28

查验码: 4490477577588509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 : _____

合同编号 : PSCG20220146-YL048

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 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

工程名称 : 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 坪山区碧岭街道

代建监管人 :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代建人 : 华润 (深圳) 有限公司

承包人 :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代建监管人: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锦绣西路 25 号政府第二办公大楼 5 楼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王成聪
联系电话: 82923785
电子邮箱: wangchengcong@szpsq.gov.cn
传真: /

代建人: 华润 (深圳) 有限公司
地址: 华润置地大厦 E 座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朱仲
联系电话: 13728648236
电子邮箱: zhuzhong@crlanl.com.cn
传真: /

承包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一路 112 号深业进元大厦塔楼 2 座 803
法定代表人: 徐向明
联系人: 李广文
联系电话: 0755-83990050
电子邮箱: /
传真: /

鉴于：

1. 承包人已明确知悉：2020年8月4日，代建监管人【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以下简称“代建监管人”）与代建人签署《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代建合同》（合同编号：PSCG20200131-YL044），以下简称“代建合同”委托代建人实施代建，并且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代建监管人代建合同的全部内容，并对代建监管人授予代建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且代建监管人保留《坪山区政府投资项目代建制管理办法》明确的及代建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
2. 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的施工。
3. 代建人、承包人同意本合同涉及承包人的所有扣款、罚款和违约金（含承包人应向代建人支付的所有扣款、罚款和违约金）均由代建监管人在进度款审批、支付中进行扣除。
4. 代建人除承担代建管理责任引起的相关处罚以外，原则上不承担任何相关费用及垫资，即本合同中约定的代建人承担的费用等同于代建监管人承担，但因代建人过错导致的相关费用，仍应由代建人承担。
5.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坪山区碧岭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项目位于选址于碧岭办事处，西起中山立交，东至沙湖一路，长约3.4公里。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园林绿化工程（乔木、灌木及地被）、园林景观工程（坐凳、垃圾桶、标识系统、装饰井盖、自动喷灌工程、电气系统、给水系统等）。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图纸、工程量清单、技术要求及合同其他文件，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0 %；集体资本 0 %；民营资本 0 %；外商投资 0 %；混合经济 0 %；其他 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园林绿化工程（乔木、灌木及地被）、园林景观工程（坐凳、

垃圾桶、标识系统、装饰井盖、自动喷灌工程、电气系统、给水系统等）。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代建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米 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米 宽：米 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 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米 宽：米 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园林景观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年7月10日 (为暂定时间, 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或开工报告中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3年1月9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83 日历天 (含法定节假日)。

本工程关键节点: 项目开工令下达后 40 日内完成示范段施工。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 符合设计文件、招标文件、合同文件所约定的技术要求和工程质量标准。当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与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矛盾时, 以较高要求为准。满足华润置地第三方检查过程及交付评估要求: 第三方工程质量检查年度综合得分不低于 82 分; 第三方安全文明检查年度综合得分不低于 85 分。符合《华润置地工程高品质标准 V2.0 及局部修订》和附件七技术要求的内容。

五、签约合同价

本合同暂定合同总价 (含税) 为: 人民币 (大写) 叁仟伍佰伍拾贰万伍仟陆佰陆拾元捌角柒分 (¥ 35,525,660.87 元)。

其中:

(1)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 / 元);

(2)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 / 元);

(3)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佰玖拾柒万元整 (¥ 1,970,000.00 元)。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的合同形式。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项目单价一经代建人和承包人签订合同确定后不作调整。

合同价款包含的风险范围为:完成该项目的合同内容,包人工、材料、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环境保护、包职业健康、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一切施工所需之费用、安全文明措施费、增值税及附加税、所得税等一切税费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且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之内。

本合同项下款项的支付主体为:

区财政局直接支付,款项的申请、审批和支付流程按本合同专用条款及补充条款的约定执行。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
- (4)招标答疑补遗;
- (5)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如有);
- (6)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7)本合同附件;
- (8)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9)本工程招标文件(含投标报价规定);
- (10)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代建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4) 工程质量保修书;

代建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也属于合同的一部分。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代建监管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支付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代建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1月8日；订立地点：深圳市

代建人、代建监管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三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12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代建监管人执4份、代建人执5份、承包人执3份。

(本页无正文, 为合同之签字、盖章页)



代建监管人: (公章)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
理和综合执法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代建人: (公章) 华润 (深圳)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 (公章)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徐丽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市政备-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

验收日期: 2022 年 12 月 20 日

建设单位(盖章):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施工单位(盖章):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坪山区碧岭街道
工程规模	87244.4 平方米	工程造价 (元)	35525660.87
结构类型		工程用途	园林绿化
施工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 年 8 月 15 日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勘察单位	/	资 质 证 号	
设计单位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A244056594
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D344123560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144024533
施工图 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王成聪
副组长	朱仲、向伟、黄河清
组 员	李广文、牟毅、罗健、张一康、王霞、夏添、谭运红、王虎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绿化给水工程	王成聪	朱仲、向伟、黄河清、李广文、牟毅、罗健、张一康、王霞、夏添、谭运红、王虎
绿化工程		
园林附属工程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 评 定	评定等级
绿化给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园林附属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 名	工作 单位	职 务	职 称	签 名
王成聪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负责人	中级	王成聪
朱仲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朱仲
向伟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中级	向伟
牟毅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员	/	牟毅
罗健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中级	罗健
张一康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张一康
王霞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中级	王霞
李广文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李广文
黄河清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助理工程师	黄河清
夏添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夏添
谭运红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谭运红
王虎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高级工程师	王虎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及设计图纸的全部任务，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和相关施工规范，质量控制资料齐全符合要求，功能检测符合要求，工程观感质量合格，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经验收小组综合评价，同意该工程竣工验收，验收结论为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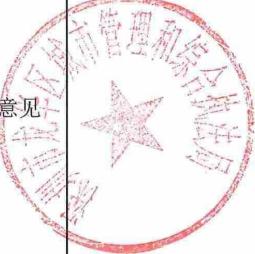
验收时间：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公章)  项目总监： 	代建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向伟 注册号：44018977 有效期：2024.10.25 		

4.3 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履约评价反馈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联系人及电话：

项目名称	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项目编号	
承包单位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宋建雄/13802235631
合同金额	6041.268188 万元			合同履约时间	自 至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本项目观澜北段位于观澜街道，观澜河、白花河沿线 6.8 公里的绿道、两侧绿廊景观、铺装及配套设施的建设，总面积约 101922.58 平方米，其中绿道工程 41937.58 平方米，园建工程 9600 平方米，绿化工程 50385 平方米。承包方保质保量的完成了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display: inline-block;">日期 2023 年 1 月 6 日</div>				

说明：

1、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10201802370001001

标段名称: 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 6041.268188万元

中标工期: 325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18-07-13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查验码: 2644819196925826

查验网址: www.szjsjy.com.cn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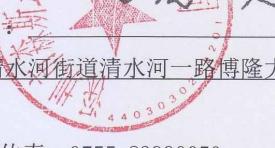
致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工程总承包管理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陆英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一路博隆大厦 10 楼 1009 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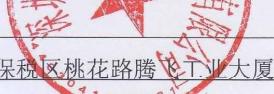
邮编：518023

联系电话：0755-83990050 传真：0755-83990050

分工内容：负责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项目涉及的施工部分工作

联合体成员（盖章）：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保税区桃花路腾飞工业大厦 B 座一层

邮编：518000

联系电话：0755-22276677 传真：0755-29151000

分工内容：负责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项目涉及的设计部分工作

联合体成员（盖章）：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西影路 46 号

邮编：710000

联系电话：029-85512494 传真：029-85525274

分工内容：负责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项目涉及的勘察部分工作

签订日期：2018 年 8 月 1 日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施工项目总 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 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

施工项目总承包 (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合同编号:

(由承包人填写)

设计、施工证书等级:

发包人: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承包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18年9月9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项目工程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观澜北段位于观澜街道，观澜河、白花河沿线 5.8 公里的绿道、两侧绿廊景观、铺装及配套设施的建设，总面积约 101922.58 平方米，其中绿道工程 41937.58 平方米，园建工程 9600 平方米，绿化工程 50385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绿道工程、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等。

资金来源：100%政府投资

二、工程总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本项目的基础地质勘察、现状地形及地下管线探测、详细蓝图设计、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绘制、施工以及应由总承包单位完成的其他工作。

三、主要日期

设计工期：不超过 30 日历天；

勘察工期：不超过 15 日历天；

施工工期：不超过 280 日历天；

（勘察、设计阶段工期不含报行政审批时间）。

工程开始工作日期:

工程竣工日期: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 本设计技术及成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的技术规定,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应高于(或等于)国家规定年限;

工程勘察质量标准: 本勘察技术及成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的技术规定;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 合格;

五、合同价款

合同价格为(暂定)人民币(大写), 陆仟零肆拾壹万贰仟陆佰捌拾壹元捌角捌分(小写金额: 6041.268188万元)

其中:设计、勘察和施工合同暂定价分别如下:

1. 工程设计合同暂定价: 壹佰零伍万捌仟柒佰陆拾伍元肆角肆分(大写)整(¥: 105.876544万元), 固定下浮率: 8.00%(中标报价下浮率);
2. 工程勘察合同暂定价: 陆拾叁万伍仟贰佰伍拾玖元零捌分(大写)整(¥: 63.525908万元), 固定下浮率: 8.00%(中标报价下浮率);
3. 工程施工合同暂定价: 伍仟捌佰柒拾壹万捌仟陆佰伍拾柒元叁角陆分(大写)整(¥: 5871.865736万元), 固定下浮率: 10.86%(中标报价下浮率); 其中不可竞争性费用不下浮(包含安全文明措施费和暂列金额等)

(最终合同价根据合同约定的计价方式进行修正后,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签订合同价补充协议后为准;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工程变更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作调整。)

六、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七、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工程总承包管理、设计、勘察、施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仲裁

一方当事人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向工程项目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

- 1、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
- 2、承包人提交履约担保函给发包人后；
- 3、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后；（若有）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各方各执壹份。副本壹拾贰份，发包人叁份，承包人共玖份。

(若为联合体)

发包人: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承包人



承包人(设计): 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电 话: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招商银行深圳泰然金谷支行

账 号:

账 号: 755915621710901

传 真:

传 真: 0755-29151000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szlcc@126.com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18000

承包人(勘察):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电 话: 029-85513319



开户银行: 工行西安雁塔路支行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市中心区支行

账 号: 3700023009089100742

账 号: 4420 1566 4000 5257 2698

传 真:

传 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邮政编码: 710000

邮政编码: 518023

合同订立时间: 2018年 9月 9 日

合同订立地点: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12月31日

发出日期: 2021年12月31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湖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总面积约101922.58平方米、沿线6.8公里的绿道	工程造价（万元）	6041.268188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19年6月15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1年1月30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港嘉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深圳市华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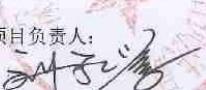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1	符合要求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 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2019-101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市政竣-4	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市政竣-通-5	符合要求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市政竣-通-6	符合要求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市政竣-通-7	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保修书			符合要求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p>该工程已按要求完成了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其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标准及施工相关规范要求。工程技术档案资料齐全，各单位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符合竣工条件，同意验收。</p>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刘学云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 44030210000000000000 有效期: 2024.06.11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31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姓名:  注册号: 61012434110000 有效期: 至 2023年12月31日
年 月 日			

5. 人员配备情况

拟派本项目人员情况一览表

人员配备情况						
序号	拟在本项目从事职务	姓名	职称	注册证/上岗证	社保情况 (*年*月--*年*月)	备注
1	项目经理	陈瑞萍	高级工程师	建造师证	2025年6月-2025年9月	
2	技术负责人	蒋伟	工程师	职称证	2024年12月-2025年9月	
3	安全负责人	文星富	注册安全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2024年9月-2025年9月	
4	质量负责人	林焕礼	工程师	职称证	2024年12月-2025年9月	
5	生产经理	李国锋	工程师	职称证	2024年9月-2025年9月	
6	安全员	吴响亮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2024年9月-2025年9月	
7	安全员	胡建军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2024年9月-2025年9月	
8	安全员	李杰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2024年9月-2025年9月	
9	质检员	高雷雷		岗位证	2024年9月-2025年9月	
10	给排水工程师	张雪梅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2024年9月-2025年9月	
11	给排水工程师	邓用林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2024年9月-2025年9月	
12	管线工程师	姜凯	工程师	职称证	2024年9月-2025年9月	
13	BIM工程师	彭秀衡	高级工程师	专业技术证书	2024年9月-2025年9月	
14	造价工程师	杨晓奇	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2024年9月-2025年9月	
15	电气工程师	王慧麟	工程师	职称证	2025年1月-2025年9月	
16	劳资专管员	徐泽楠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2024年9月-2025年9月	
17	资料员	郭欢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2024年9月-2025年9月	
18	资料员	温庆漠		岗位证	2024年9月-2025年9月	
19	施工员	彭伟雄		岗位证	2024年9月-2025年9月	
20	施工员	高净		岗位证	2024年9月-2025年9月	
21	材料员	黄月芳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2024年9月-2025年9月	

1、项目经理 陈瑞萍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2)0100860

姓 名: 陈瑞萍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84年09月19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2年06月23日

有 效 期: 2025年07月02日至 2028年06月22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7月02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陈瑞萍

身份证号：441721198409193522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园林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6712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8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瑞萍

社保电脑号：626505131

身份证号码：44172119840919352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710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7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8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9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合计			3054.56	1437.44			1346.6	538.64		134.68		60.48		80.64		20.16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d1b9c4d63y）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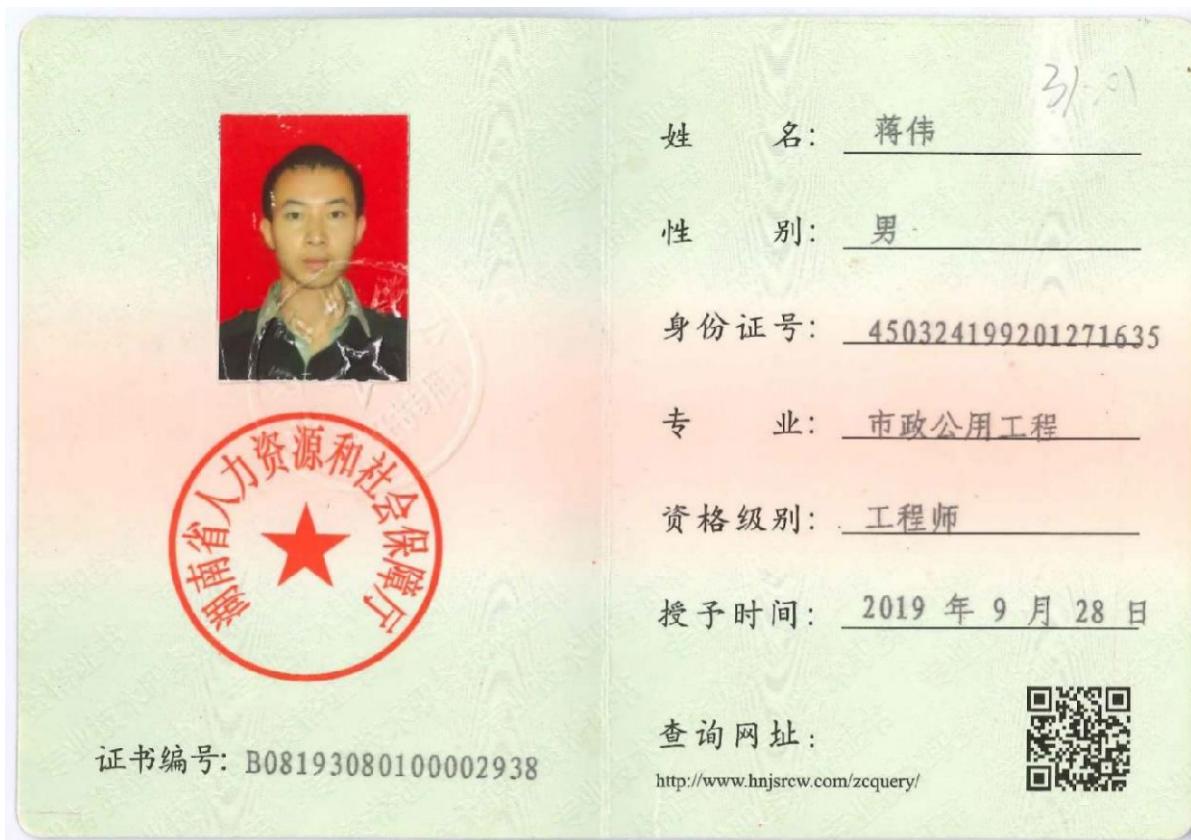
单位编号
2710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9月8日
证明专用章

2、技术负责人 蒋伟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蒋伟

社保电脑号：638961283

身份证号码：4503241992012716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710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2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1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2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3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4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5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6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7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8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9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合计			7591.48	3593.6			3353.6	1341.44			335.41		211.1	281.8	70.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d1b9c3aa98）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10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3、安全负责人 文星富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24) 0026107

姓 名: 文星富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6年08月18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4年04月19日

有 效 期: 2024年05月31日 至 2027年04月18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

190-0235



本人签名 _____

职业资格
证书管理号 20231004644000001113



姓 名 文星富

性 别 男

证件号码 440983199608181210

级 别 中管级

执业证号 19240388909

发证日期 2024年6月1日

注册安全工程师
注册专用章
1101020334400

190-0235

注册记录

文星富 440983199608181210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9年6月1日

注册记录

持证人须知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证》是持证人在注册有效期内执业的有效证件。
- 2、持证人变更注册领证时，需提交本证。
- 3、持证人应依法使用本证并予以妥善保管，不得涂改、转让、抵押、出租和损毁，如有遗失或意外损毁，应立即向注册管理机构报告，并依照有关规定申请补发。
- 4、未盖注册专用章者无效。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文星富

社保电脑号：815279023

身份证号码：4409831996061812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710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4	10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4	11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4	12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1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2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3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4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5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6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7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8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9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合计			9163.68	4671.68			1297.52	432.55			432.55		274.62	136.34		91.6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d1b9c52baz）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10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4、质量负责人 林焕礼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婉礼

社保电脑号：618676251

身份证号码：44512119820809315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710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2024	12	271098	4500.0	8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7.0	4500	36.0	9.0
2025	01	271098	4500.0	720.0	36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500	27.0	4500	36.0	9.0
2025	02	271098	4500.0	720.0	36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500	27.0	4500	36.0	9.0
2025	03	271098	4500.0	720.0	36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500	27.0	4500	36.0	9.0
2025	04	271098	4500.0	720.0	36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500	27.0	4500	36.0	9.0
2025	05	271098	4500.0	720.0	36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500	27.0	4500	36.0	9.0
2025	06	271098	4500.0	720.0	36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500	27.0	4500	36.0	9.0
2025	07	271098	4500.0	720.0	36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500	27.0	4500	36.0	9.0
2025	08	271098	4500.0	720.0	36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500	27.0	4500	36.0	9.0
2025	09	271098	4500.0	720.0	36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500	27.0	4500	36.0	9.0
合计			7155.0	3600.0			1006.13	335.41			335.41		270.0		360.0	90.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d1b9c4cb81）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10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9月28日
证明专用章

5、生产经理 李国锋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姓名 李国锋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11325198507012391
级别 中级
有效期至长期
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发证时间 2024年11月30日
证书编号 B0624399101023334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核验途径：

- 登录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个人网厅查询，网址：
<https://ggfw.rst.hunan.gov.cn/hrss-pw-ui-hunan/>；
- 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验证。

盖章单位电子签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国锋

社保电脑号：619326387

身份证号码：41132519850701239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710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5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0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5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1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5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2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5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1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2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3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4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5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6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7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8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9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合计			9747.64	4671.68			4324.85	1729.94			432.56		190.52	84.4	83.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d1b9bd1b39）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10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8日
证明专用章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15) 0003238

姓 名: 吴响亮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4年01月03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5年04月17日

有 效 期: 2024年01月25日 至 2027年04月16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1月25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响亮

社保电脑号：635421099

身份证号码：33072419740103213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710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8.0	3000	24.0	6.0
2024	10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8.0	3000	24.0	6.0
2024	11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8.0	3000	24.0	6.0
2024	12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8.0	3000	24.0	6.0
2025	01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8.0	3000	24.0	6.0
2025	02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8.0	3000	24.0	6.0
2025	03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8.0	3000	24.0	6.0
2025	04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8.0	3000	24.0	6.0
2025	05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8.0	3000	24.0	6.0
2025	06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8.0	3000	24.0	6.0
2025	07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8.0	3000	24.0	6.0
2025	08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8.0	3000	24.0	6.0
2025	09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8.0	3000	24.0	6.0
合计			9163.68	4671.68			4324.85	1729.94			432.55		3000	18.0	3000	24.0	6.0

社保缴费明细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d1b9a6f7a2）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10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21) 0009851

姓 名: 胡建军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8年11月10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01月27日

有 效 期: 2023年11月03日 至 2027年01月26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1年01月27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胡建军

社保生脑号: 645298478

身份证号码: 43042619881110137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7109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4	10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4	11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4	12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1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2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3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4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5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6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7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8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9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合计			9163.68	4671.68			1297.52	432.55			432.55		271.62	166.34	91.6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f1b9bcf9d0)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10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21) 0153793

姓 名: 李杰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3年06月06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12月31日

有 效 期: 2024年11月13日 至 2027年12月3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1月13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杰

社保电脑号：600841086

身份证号码：4409211983060665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710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4	10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4	11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4	12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1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2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3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4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5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6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7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8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9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合计			9163.68	4671.68			1297.52	432.55			432.55		274.62	136.34		91.6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d1b9c5377j）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10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8日
证明专用章

9、质检员 高雷雷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高雷雷

社保电脑号：807485362

身份证号码：42098219851226385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710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5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0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5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1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5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2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5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1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2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3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4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5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6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7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8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9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合计			9163.68	4671.68			1297.52	432.55			432.55		190.52	104.4	190.52	104.4	63.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d1b9bd110m）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10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10、给排水工程师 张雪梅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雪梅

社保电脑号：811945507

身份证号码：61242619810929002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710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5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0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5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1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5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2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5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1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2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3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4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5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6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7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8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9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合计			9163.68	4671.68			1297.52	432.55			432.55		190.52	104.4	190.52	104.4	63.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d1b9bbb631）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10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11、给排水工程师 邓用林

GZZC

证书编号: 黔特高2010993981416

贵州省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

Guizhou Provincial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for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ts

姓名: 邓用林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户口簿)

证件号码: 421003198705061511

资格系列: 工程技术人员

资格专业: 市政工程

资格名称: 工程技术人才_高级工程师

评审类型: 民营经济组织专项评审

取得时间: 2021年01月30日

申报单位(机构)	评审机构	评审机构组建单位
贵州南方伟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贵阳市民营经济组织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贵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统一核验地址: <http://rcrs.gzsrs.cn:8888/zccx>

贵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监制

生成时间: 2021年10月09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邓用林

社保电脑号: 811047879

身份证号码: 42100319870506151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7109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5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0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5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1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5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2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5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1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2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3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4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5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6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7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8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9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合计			9163.68	4671.68			1297.52	432.55			432.55		190.52	104.4	190.52	104.4	63.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1b9bd0ed3)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10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姓 名 姜凯

性 别 女

身份证号 43012419871120146X

级 别 中级

专 业 市政公用工程

发证时间 2022年12月31日

证书编号 B08223080100001319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核验途径：

- 1、登录“湖南建设人力资源网”官网查询，网址：
<http://113.247.238.148:8083/webapp/zjt/cert/tjcert.jsp>;
- 2、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扫码验证。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姜凯

社保电脑号：630597900

身份证号码：43012419871120146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710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5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0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5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1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5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2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5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1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2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3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4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5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6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7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8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9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合计			9163.68	4671.68			1297.52	432.55			432.55		190.52	104.4	63.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d1b9bd061n）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10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13、BIM 工程师 彭秀衡

邮电通信人才交流中心是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批准并经中央编委注册登记的事业单位，是国家邮电通信行业唯一的人才交流服务机构，是开发培养通信技术人才的平台。

《全国信息与通信技术人才专业技术证书》是对从事相关技术岗位人员进行理论基础与实践能力培训，以岗位标准考核，对成绩合格者颁发的技术水平证书。



姓 名 彭秀衡
Name

性 别 男
Sex

身份证号 44022219861117311X
ID Card No.

文化程度 专科
Educational Level

证书编号 200161020368667
Certificate No.

专业名称 BIM 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Name

考核级别 高级
Skill Level

考核成绩 合格
Result Test

邮电通信人才交流中心(印)
Talents Exchange Center
of Post and Telecommunications Industry

2020年 07月 10日
Year Month Day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彭秀衡

社保电脑号：645595749

身份证号码：4402221986111731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710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4	10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4	11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4	12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1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2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3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4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5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6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7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8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9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合计			9163.68	4671.68			1297.52	432.55			432.55		274.62	136.34	91.65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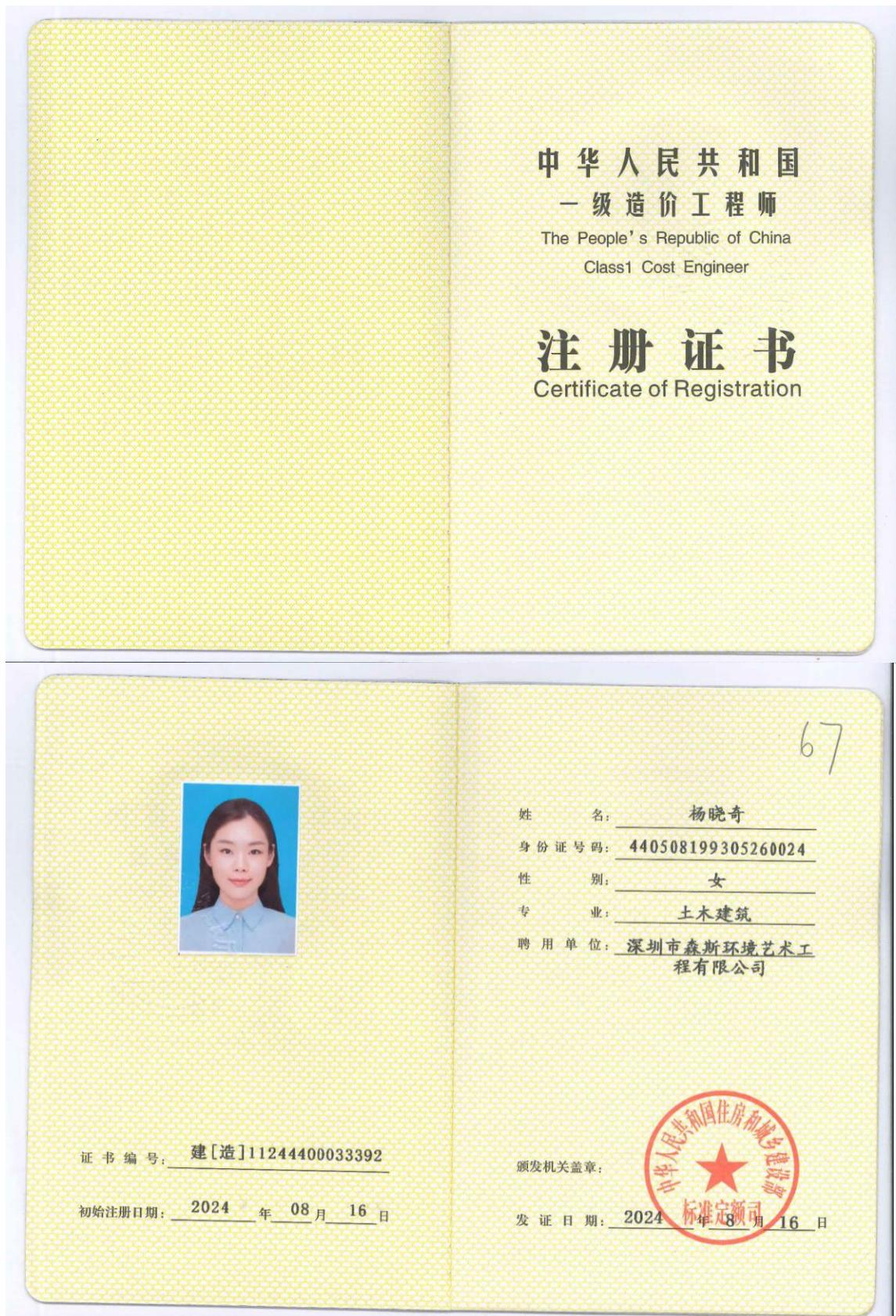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d1b9c555e1）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10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8日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晓奇

社保电脑号：644733940

身份证号码：44050819930526002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710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4	10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4	11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4	12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1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2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3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4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5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6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7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8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9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合计			9747.64	4671.68			4324.85	1729.94			432.56		274.62	136.34	91.6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d1b9c5437b）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10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8日
证明专用章

15、电气工程师 王慧麟

云南省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王慧麟

性 别：女

身份证号：330724197807161620



资格名称：工程师

职称级别：中级

职称系列：工程技术人员

专业名称：机电工程 / 电气

证书编号：Y120243050250420256

取得时间：20241023

批准文号：临人社发〔2024〕146号

评审组织：临沧市工程技术人员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在线证书信息

此打印件有效期至：2025年10月26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王慧琴

社保电脑号: 604791997

身份证号码: 330724197807161620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7109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个人交	
2025	01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24.0	4000	32.0	8.0
2025	02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24.0	4000	32.0	8.0
2025	03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24.0	4000	32.0	8.0
2025	04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24.0	4000	32.0	8.0
2025	05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24.0	4000	32.0	8.0
2025	06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24.0	4000	32.0	8.0
2025	07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24.0	4000	32.0	8.0
2025	08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24.0	4000	32.0	8.0
合计			6872.76	3234.24			3029.86	1211.94			303.03	216.0	288.0	216.0	288.0	72.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1b9c5925b)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10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5年9月20日
证明专用章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徐泽楠

身份证号：33072419960101291X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园林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612231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徐泽楠

社保电脑号：650638673

身份证号码：3307241996010129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710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5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0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5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1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5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2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5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1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2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3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4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5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6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7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8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9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合计			9163.68	4671.68			1297.52	432.55			432.55		190.52	104.4	190.52	104.4	63.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d1b9afa1b1）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10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17、资料员 郭欢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郭欢

身份证号：421125198410255240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园林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606751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8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郭欢

社保电脑号：622157687

身份证号码：42112519841025524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710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5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0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5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1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5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2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5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1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2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3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4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5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6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7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8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9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合计			9747.64	4671.68			4324.85	1729.94			432.56		190.52	84.4	83.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d1b9af5fah）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10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18、资料员 温庆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温庆滨

社保电脑号：802469484

身份证号码：4524022000061445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710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4	10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4	11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4	12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1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2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3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4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5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6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7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8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9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合计			9163.68	4671.68			1297.52	432.55			432.55		274.62	136.34			91.6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d1b9ae709t）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10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彭伟雄

社保电脑号：627124657

身份证号码：44152319901212603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710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5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0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5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1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5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2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5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1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2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3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4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5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6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7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8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9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合计			9163.68	4671.68			4324.85	1729.94			432.56		190.52	104.4	63.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d1b9ae88e1）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10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高淳

社保电脑号：632356552

身份证号码：4209821982082238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710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5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0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5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1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5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2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5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1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2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3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4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5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6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7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8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9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合计			9163.68	4671.68			1297.52	432.55			432.55		190.52	104.4	63.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d1b9a6a105）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10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1、材料员 黄月芳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月芳

社保电脑号：807485500

身份证号码：42280119970524422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710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4	10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4	11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4	12	27109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1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2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3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4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5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6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7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8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9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623	21.14	3523	28.18	7.05					
合计			9163.68	4671.68			1297.52	432.55			432.55		274.62	136.34	91.6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d1b9af59e9）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10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6. 企业获奖情况

企业获奖情况						
序号	获奖名称	项目名称	获奖级别	颁奖机构	获奖日期	备注
1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 金奖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国家级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2023年12月	
2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 铜奖	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	国家级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2023年12月	
3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 银奖	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国家级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2022年11月	

6.1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奖)

证书

为表彰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施工)深圳市〕

奖励等级：金奖

主要完成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徐向明、宋建雄、郑 霞、王晓凌、
李广文、高 净、黄河清、郑伟金、陆 荣、
夏 添、王 凯、梁华巨



证书编号：2023—GC1—0171

6.2 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奖)

证书

为表彰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施工）深圳市〕

奖励等级：铜奖

主要完成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徐向明、宋建雄、王琳、李广文、
王晓凌、陈亚运、罗意强、郑伟金、陆荣、
王凯、利海燕、王慧麟



证书编号：2023—GC3—0791

6.3 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奖)

证书

为表彰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深圳市]

奖励等级：银奖

主要完成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王晓凌、徐向明、宋建雄、李广文、

黄 锋、邓志伟、庄建伟、黄景欣、宋易真、

王慧麟、王 凯、郑伟金



证书编号：2022—GC2—0561

7. 其他

-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 (2) 2011-2020 年度连续十年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证书;
- (3) 深圳质量百强企业;
- (4) 罗湖城管系统优秀供应商;
- (5) 罗湖区建筑市场诚信优质企业。
- (6)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卓越贡献单位
- (7) 2022 年度工程项目安全生产工作先进单位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联合体）参加 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单位名称）的 南山区公共机构（建筑）供水设施提标改造项目（打包立项）（施工）VII标段（项目名称） 招标投标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27 人，营业收入为 42584.331925 万元，资产总额为 57539.43227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 建筑业（本招标项目所属行业）行业的 中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0月20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招标人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中标的，投标人属于招标项目所属行业的中小企业且提供声明函后，方可适用该条款。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 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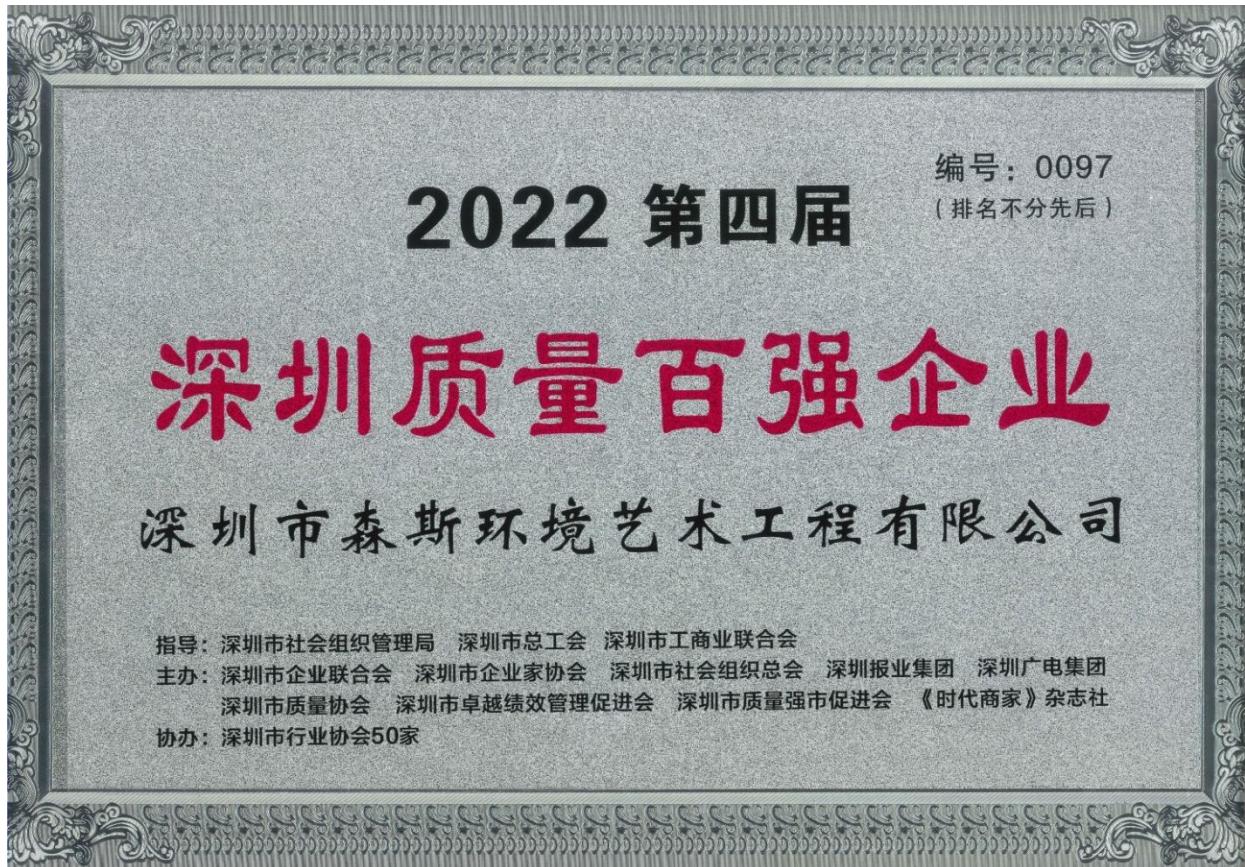


有效期：2024年12月31日-2027年12月30日

(2) 2011-2020 年度连续十年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证书;



(3) 深圳质量百强企业；



(4) 罗湖城管系统优秀供应商；



(5) 罗湖区建筑市场诚信优质企业。



优质守信企业证书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审，你单位获2024年度深圳市
罗湖区建筑业优质守信企业称号。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业协会

2025年4月21日



(6)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卓越贡献单位



(7) 2022 年度工程项目安全生产工作先进单位

